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司农审字[2024]23007840013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6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54

审 计 报 告

司农审字[2024]23007840013 号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宏远 A”）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宏远 A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宏远 A，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煤矿资产组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1”所述的会计政策，粤宏远 A 旗下拥有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持股 100%，以下简称“核桃坪煤矿”）。煤矿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对上述煤矿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考虑到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上述煤矿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及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故我们将煤矿资产组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评价与煤矿资产组账面价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宏远煤矿的长期资产，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3)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复核管理层编制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a) 复核所采用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适用对象及方法；
 - b) 复核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主要包括煤矿储量、可开采量、煤矿年开采能力、煤炭销售价格、运营成本、折旧费用、税金、资本性支出及折现率等），与管理层进行沟通，获取相关技术报告进行参考；对比关键假设；
 - c) 复核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 d)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二）股权处置投资收益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8”，粤宏远 A 在报告期财务报表确认了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117,918.24 元，主要系报告期粤宏远 A 处置了持股 70%的子公司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宏泰”）形成，贵州宏泰股权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故我们将其识别为关

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并评价与投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检查相关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2) 获取股权转让交易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评估报告，复核交易定价的原则和依据；

3) 结合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对价支付情况、股权交割手续等复核管理层对股权处置日判断的准确性；

4) 对交易方信息进行工商查询，评价公司对股权交易是否构成关联方交易的判断；

5) 结合股权转让对价及公司于处置日享有被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等关键因素，复核处置损益金额是否准确，复核处置相关的账务处理，并检查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三)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1”，营业收入是粤宏远A的关键业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检查相关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2)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关键条款，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政策、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选取样本复核销售合同及对应签收单据、银行回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对选取样本销售客户执行发函程序，函证销售合同金额等信息，以核实当期收

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4) 对公司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粤宏远 A 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宏远 A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粤宏远 A 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粤宏远 A、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粤宏远 A 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粤宏远 A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宏远 A 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粤宏远 A 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俊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东莞宏达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57,198,380.97	339,051,471.56	短期借款	21	235,293,750.00	235,293,7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	-	102,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2	22,889,656.73	26,646,262.29	应付账款	23	78,553,742.64	61,238,289.4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4	3,322,667.31	14,459,703.75	合同负债	24	3,307,678.99	16,716,499.88
其他应收款	5	105,919,275.86	52,627,634.69	应付职工薪酬	25	11,672,576.20	15,442,937.4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交税费	26	2,521,495.05	193,543,996.49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7	119,965,875.21	167,916,497.02
存货	6	905,175,921.23	790,761,291.77	其中：应付利息		-	-
合同资产	3	1,741,832.10	1,817,564.85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3,740,874.67	2,175,332.91
其他流动资产	7	74,463,229.58	9,672,281.88	其他流动负债	29	231,607.22	983,605.60
流动资产合计		1,370,710,963.78	1,235,036,210.79	流动负债合计		455,287,599.98	693,412,908.8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30	134,100,000.00	8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8	279,073,499.27	353,063,078.33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9	106,147,915.72	165,168,796.96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租赁负债	31	9,840,153.99	9,154,515.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32	-	52,878,393.18
投资性房地产	11	215,751,362.43	226,746,346.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12	61,389,307.15	81,983,166.58	预计负债	33	71,025,741.66	65,960,418.64
在建工程	13	6,123,900.00	968,719.47	递延收益	34	1,943,737.08	2,027,639.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8,986,457.79	7,403,292.42
油气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14	12,774,239.29	10,686,042.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896,090.52	222,424,259.57
无形资产	15	73,096,247.31	202,592,584.71	负债合计		681,183,690.50	915,837,168.37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			
商誉	16	12,502,050.93	12,502,050.93	股本	35	638,280,604.00	638,280,604.00
长期待摊费用	17	1,761,202.41	2,032,19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69,146,784.86	119,578,966.57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258,307.20	268,215.84	永续债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024,816.57	1,325,590,164.04	资本公积	36	541,157,844.74	541,157,844.7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7	-	-102,000.00
				专项储备	38	1,738,069.76	1,232,296.83
				盈余公积	39	253,957,939.59	250,422,973.13
				未分配利润	40	235,424,248.65	223,935,965.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0,558,706.74	1,654,927,683.96
				少数股东权益		6,993,383.11	-10,138,477.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7,552,089.85	1,644,789,206.46
资产总计		2,358,735,780.35	2,560,626,374.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8,735,780.35	2,560,626,374.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2,249,483.63	947,381,778.01
其中：营业收入	41	352,249,483.63	947,381,778.01
二、营业总成本		450,328,815.12	990,957,562.61
其中：营业成本	41	302,388,511.89	854,629,495.87
税金及附加	42	44,326,073.87	24,774,156.60
销售费用	43	19,304,658.92	22,452,479.80
管理费用	44	67,267,656.38	69,186,848.38
研发费用	45	3,606,164.48	1,460,291.97
财务费用	46	13,435,749.58	18,454,289.99
其中：利息费用		17,561,236.36	19,998,737.08
利息收入		5,155,356.15	4,822,159.51
加：其他收益	47	735,920.47	442,014.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168,230,089.67	76,261,212.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83,984.13	76,261,212.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	-10,570,698.48	-1,403,448.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1,413,114.98	63,680.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	-41,039.15	73,145.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861,826.04	31,860,820.49
加：营业外收入	52	5,060,958.86	4,612,172.38
减：营业外支出	53	2,609,917.00	464,116.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312,867.90	36,008,876.07
减：所得税费用	54	-203,168.65	1,740,254.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16,036.55	34,268,621.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773,561.22	34,268,621.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7,524.67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85,698.17	41,552,025.9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9,661.62	-7,283,404.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000.00	-162,25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000.00	-162,25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000.00	-162,25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02,000.00	-162,25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618,036.55	34,106,371.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87,698.17	41,389,775.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9,661.62	-7,283,404.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5	0.065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35	0.06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045,347.84	1,019,798,219.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7,846.23	2,677,66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①	479,336,156.72	254,191,94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809,350.79	1,276,667,83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6,728,046.61	919,055,56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855,263.09	55,695,338.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268,662.40	40,196,67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②	446,373,879.19	321,725,38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225,851.29	1,336,672,96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16,500.50	-60,005,12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06.81	103,380.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718,865.1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③	559,087,439.42	182,699,322.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4,823,411.42	197,802,702.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70,917.26	8,166,753.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④	456,275,000.00	252,19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145,917.26	260,358,75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77,494.16	-62,556,05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1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000,000.00	3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①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50,000.00	320,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900,000.00	2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37,310.82	75,459,701.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②	5,369,141.10	4,989,67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706,451.92	315,449,374.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6,451.92	4,700,62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95,458.26	-117,860,55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759,145.48	425,619,69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363,687.22	307,759,145.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541,157,844.74	-	-102,000.00	1,232,296.83	250,422,973.13	223,935,965.26	1,654,927,683.96	-10,138,477.50	1,644,789,206.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38,280,604.00	-	-	-	541,157,844.74	-	-102,000.00	1,232,296.83	250,422,973.13	223,935,965.26	1,654,927,683.96	-10,138,477.50	1,644,789,206.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02,000.00	505,772.93	3,534,966.46	11,488,283.39	15,631,022.78	17,131,860.61	32,762,883.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02,000.00	-	-	66,085,698.17	66,187,698.17	-4,569,661.62	61,618,036.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21,701,522.23	21,701,522.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21,701,522.23	21,701,522.23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534,966.46	-54,597,414.78	-51,062,448.32	-	-51,062,44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34,966.46	-3,534,966.46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1,062,448.32	-51,062,448.32	-	-51,062,448.32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334,096.33	-	-	-	-	1,334,096.33
1. 本年提取	-	-	-	-	-	-	-	4,879,735.13	-	-	-	-	4,879,735.13
2. 本年使用	-	-	-	-	-	-	-	3,545,638.80	-	-	-	-	3,545,638.80
(六) 其他	-	-	-	-	-	-	-	-828,323.40	-	-	-	-	-828,323.40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541,157,844.74	-	-	1,738,069.76	253,957,939.59	235,424,248.65	1,670,558,706.74	6,993,383.11	1,677,552,089.85

法定代表人：

周少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小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541,157,844.74	-	60,250.00	1,232,296.83	250,422,973.13	246,211,999.70	1,677,365,968.40	-3,005,072.74	1,674,360,89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38,280,604.00	-	-	-	541,157,844.74	-	60,250.00	1,232,296.83	250,422,973.13	246,211,999.70	1,677,365,968.40	-3,005,072.74	1,674,360,895.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62,250.00	-	-	-22,276,034.44	-22,438,284.44	-7,133,404.76	-29,571,689.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62,250.00	-	-	41,552,025.96	41,389,775.96	-7,283,404.76	34,106,371.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50,000.00	1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150,000.00	1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63,828,060.40	-63,828,060.40	-	-63,828,06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63,828,060.40	-63,828,060.40	-	-63,828,060.40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3,205,844.45	-	-	3,205,844.45	-	3,205,844.45
2. 本年使用	-	-	-	-	-	-	-	3,205,844.45	-	-	3,205,844.45	-	3,205,844.45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541,157,844.74	-	-102,000.00	1,232,296.83	250,422,973.13	223,935,965.26	1,654,927,683.96	-10,138,477.50	1,644,789,206.46

法定代表人：

周山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东莞滨海湾新区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06,303,885.01	3,140,280.08	短期借款		235,293,750.00	235,293,7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1	356,018.87	352,368.35	应付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10,206.20	10,687.08	合同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2	1,486,822,076.68	1,593,254,276.78	应付职工薪酬		1,198,563.56	1,529,749.9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交税费		263,353.90	288,976.24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069,627.31	59,503,489.73
存货		-	-	其中：应付利息		-	-
合同资产		-	-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2,466.11	748,098.59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593,492,186.76	1,596,757,612.29	流动负债合计		252,607,760.88	297,364,064.4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3	238,267,263.89	286,147,000.03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	782,466.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76,865,120.85	83,912,579.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3,431,119.52	3,974,371.34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收益		1,943,737.08	2,027,639.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150.44	374,300.88
油气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748,601.76	1,497,203.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0,887.52	3,184,406.40
无形资产		-	-	负债合计		254,738,648.40	300,548,470.89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			
商誉		-	-	股本		638,280,604.00	638,280,604.00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01,278.76	9,439,411.00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永续债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713,384.78	384,970,565.50	资本公积		638,550,859.80	638,550,859.8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53,957,939.59	250,422,973.13
				未分配利润		134,677,519.75	153,925,269.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5,466,923.14	1,681,179,706.90
资产总计		1,920,205,571.54	1,981,728,17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0,205,571.54	1,981,728,177.79

法定代表人：

周xx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xx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xx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9,648,422.80	28,471,813.74
减：营业成本	4	8,446,940.20	8,215,557.46
税金及附加		2,671,657.66	2,662,225.0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0,298,663.47	20,800,442.8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86,299.12	1,557,512.28
其中：利息费用		6,322,183.50	6,934,301.20
利息收入		4,937,564.18	5,379,378.92
加：其他收益		92,413.68	130,23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7,626,126.79	-8,764,28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764,280.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8,453.04	36,637.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4,243.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01,855.86	-13,337,090.56
加：营业外收入		-	3,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209.50	3,983.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200,646.36	-10,341,073.96
减：所得税费用		1,850,981.80	-1,165,675.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49,664.56	-9,175,398.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49,664.56	-9,175,398.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349,664.56	-9,175,398.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01,899.76	28,339,814.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421,848.60	352,871,76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423,748.36	381,211,58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1,793.56	815,529.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15,418.47	10,187,01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79,237.30	2,959,17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483,259.27	338,582,91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219,708.60	352,544,64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4,039.76	28,666,942.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6,893.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723,305.5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289,322.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23,305.59	52,326,21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60.00	5,301,50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000.00	3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760.00	5,651,50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98,545.59	46,674,70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0	2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000,000.00	2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000,000.00	2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37,310.82	74,984,701.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669.60	715,24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238,980.42	310,699,94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38,980.42	-75,699,941.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163,604.93	-358,292.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0,280.08	3,498,57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303,885.01	3,140,280.08

法定代表人：周四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秋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638,550,859.80	-	-	-	250,422,973.13	153,925,269.97	1,681,179,70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38,280,604.00	-	-	-	638,550,859.80	-	-	-	250,422,973.13	153,925,269.97	1,681,179,706.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534,966.46	-19,247,750.22	-15,712,783.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5,349,664.56	35,349,664.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534,966.46	-54,597,414.78	-51,062,44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34,966.46	-3,534,966.4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1,062,448.32	-51,062,448.32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638,550,859.80	-	-	-	253,957,939.59	134,677,519.75	1,665,466,923.14

法定代表人：

周心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小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638,550,859.80	-	-	-	250,422,973.13	226,928,729.13	1,754,183,16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38,280,604.00	-	-	-	638,550,859.80	-	-	-	250,422,973.13	226,928,729.13	1,754,183,166.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73,003,459.16	-73,003,459.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9,175,398.76	-9,175,398.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63,828,060.40	-63,828,06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63,828,060.40	-63,828,060.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8,280,604.00	-	-	-	638,550,859.80	-	-	-	250,422,973.13	153,925,269.97	1,681,179,706.90

法定代表人：

周心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2 年 4 月 8 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体改[1992]9 号”文件批复进行股份制改组，并于 1992 年 5 月 8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4 年 12 月 5 日公司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体改[1994]104 号”文件批准，吸收合并形成本公司。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281825294G《营业执照》，注册资本（股本）为 622,755,604.00 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明轩。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

2017 年 11 月 24 日召开 2017 年度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议案，至 2020 年 6 月合计授予 15,525,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8,280,604.00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股本）638,280,604.00 元。

2、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

3、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开发经营工业区，房地产开发，开办外引内联企业及其咨询、洽谈业务；生产经营高科技产品、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技术咨询；水电安装及维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代收缴水电费服务；原煤开采（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收集、贮存、利用：含铅废物（HW31 类中的 384-004-31、900-052-31）和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HW48 类中的 321-004-48、321-010-48、321-013~014-48、321-016-48、321-019~022-48、321-027-48、321-029-48）共 13.7 万吨/年（其中废铅蓄电池 10 万吨/年）（《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25 日）；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金属矿石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财务报表的编制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发生额或余额 \geq 500 万元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发生额 \geq 100 万元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账面价值变动金额 \geq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或余额 \geq 1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geq 5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额 \geq 5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 \geq 10%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合并报表比例 \geq 10%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合并成本是恰当的，则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

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B. 分步购买股权至取得控制权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②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本公司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

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C.属于上述 A.或 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

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属于上述 A.或 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企业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详见附注三、12、公允价值计量。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等）和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始终按照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和合同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自初始确认时起均按照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A.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 a.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b.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 a. 应收账款组合 1: 租赁组合
- b. 应收账款组合 2: 电费、工程款组合
- c. 应收账款组合 3: 销售组合
- d. 应收账款组合 4: 并表方组合

合同资产

a. 合同资产组合 1：质量保证金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 a.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保证金、专项基金组合
- b.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其他组合
- c.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并表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C.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或自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B.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C.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D.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③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该有序交易是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

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公司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房地产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房地产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按不同行业分别采用先进先出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

土地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按受让土地使用权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竣工时再按建筑面积平均分摊。

公共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实际支付费用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记入“固定资产”。

为开发房地产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4、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

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

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有确凿证据证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A.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B.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未实

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D. 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转入当期损益。

A.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B.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工具

用具。

本公司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次月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净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5 年	3.90	5
机械设备	10 年	9.50	5
电子设备	5 年	19.00	5
运输设备	5 年	19.00	5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5
工具用具	5 年	19.00	5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分为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应用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确认依据、估计情况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采矿权	29 年	核桃坪煤矿储量备案文件认定开采年限
应用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直接发生的研发人员工资、直接材料、相关设备折旧费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

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资产的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使用权资产、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

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法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

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如下：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

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限；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分期行权的

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6、收入

（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

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按照本公司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包括：房地产销售收入、物业租赁收入、原煤销售收入、水电工程收入、

粗铅销售收入。

①房地产销售收入

对于根据销售合同条款、各地的法律及监管要求，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房地产销售，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的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作为买方已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物业租赁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③原煤销售收入

煤炭、焦炭销售收入在送至客户并取得客户的货运签收时确认收入。

④水电工程收入

在履行履约义务的时段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公司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等方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

⑤粗铅销售收入

粗铅销售收入在按照合同约定方式移交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

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C：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0、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进行如下评估：①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②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③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企业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应当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的价值低于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属于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属于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属于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

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6、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回购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

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 套期会计

①套期会计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A.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B.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C.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②套期会计方法及套期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被套期项目是指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A.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B.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C.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的要求。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③套期会计确认和计量

A.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对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进行后续处理：

a.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b.对于不属于上述 a.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应当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企业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32、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资源税	原煤销售额	5%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主营业务收入	详见下表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
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分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的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及其拆解物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2)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资质，并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3709。公司可以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优惠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规定，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9,844.47	1,107,754.34
银行存款	228,923,842.75	306,651,391.14
其他货币资金	27,834,693.75	31,292,326.08
合 计	257,198,380.97	339,051,471.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受限货币资金参见本附注五、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009,217.13	9,845,723.48
1-2 年	7,628,000.00	17,037,898.68
2-3 年	12,317,549.00	-
小 计	23,954,766.13	26,883,622.16
减：坏账准备	1,065,109.40	237,359.87
合 计	22,889,656.73	26,646,262.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54,766.13	100.00	1,065,109.40	4.45	22,889,656.73
其中：租赁组合	1,391,455.13	5.81	9,003.13	0.65	1,382,452.00
电费、工程款组合	19,945,549.00	83.26	1,039,195.53	5.21	18,906,353.47
销售组合	2,617,762.00	10.93	16,910.74	0.65	2,600,851.26
合 计	23,954,766.13	100.00	1,065,109.40	4.45	22,889,656.73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83,622.16	100.00	237,359.87	0.88	26,646,262.29
其中：租赁组合	1,163,938.32	4.33	6,915.09	0.59	1,157,023.23
电费、工程款组合	24,632,565.35	91.63	220,712.33	0.90	24,411,853.02
销售组合	1,087,118.49	4.04	9,732.45	0.90	1,077,386.04
合 计	26,883,622.16	100.00	237,359.87	0.88	26,646,262.29

① 按组合 1：租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91,455.13	9,003.13	0.65	1,163,938.32	6,915.09	0.59
合 计	1,391,455.13	9,003.13	0.65	1,163,938.32	6,915.09	0.59

② 按组合 2：电费、工程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7,628,000.00	35,410.84	0.46
1-2 年	7,628,000.00	327,241.20	4.29	17,004,565.35	185,301.49	1.09
2-3 年	12,317,549.00	711,954.33	5.78	-	-	-
合 计	19,945,549.00	1,039,195.53	5.21	24,632,565.35	220,712.33	0.90

③ 按组合 3：销售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17,762.00	16,910.74	0.65	1,053,785.16	7,752.08	0.74
1-2 年	-	-	-	33,333.33	1,980.37	5.94
合 计	2,617,762.00	16,910.74	0.65	1,087,118.49	9,732.45	0.9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租赁组合	6,915.09	2,088.04	-	-	-	9,003.13
电费、工程款组合	220,712.33	818,483.20	-	-	-	1,039,195.53
销售组合	9,732.45	7,178.29	-	-	-	16,910.74
合 计	237,359.87	827,749.53	-	-	-	1,065,109.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 位 名 称	应收账款期 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建设有限 公司	19,945,549.00	1,797,000.00	21,742,549.00	84.43	1,094,363.58
广东***集团有限 公司	2,617,762.00	-	2,617,762.00	10.17	16,910.74
东莞市***幼儿 园有限公司	985,376.00	-	985,376.00	3.83	6,365.53
东莞**技术研究开 发有限公司	272,848.13	-	272,848.13	1.06	1,773.51
东莞***制品有限 公司	85,500.00	-	85,500.00	0.33	555.75
合 计	23,907,035.13	1,797,000.00	25,704,035.13	99.82	1,119,969.11

3、 合同资产

(1) 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1,797,000.00	55,167.90	1,741,832.10	1,826,041.74	8,476.89	1,817,564.85
合 计	1,797,000.00	55,167.90	1,741,832.10	1,826,041.74	8,476.89	1,817,564.8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7,000.00	100.00	55,167.90	3.07	1,741,832.10
其中：质量保证金组合	1,797,000.00	100.00	55,167.90	3.07	1,741,832.10
合 计	1,797,000.00	100.00	55,167.90	3.07	1,741,832.10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26,041.74	100.00	8,476.89	0.46	1,817,564.85
其中：质量保证金组合	1,826,041.74	100.00	8,476.89	0.46	1,817,564.85
合 计	1,826,041.74	100.00	8,476.89	0.46	1,817,564.85

① 按组合 1：质量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76,041.74	817.23	0.46
1-2 年	147,000.00	4,512.90	3.07	1,650,000.00	7,659.66	0.46
2-3 年	1,650,000.00	50,655.00	3.07	-	-	-
合 计	1,797,000.00	55,167.90	3.07	1,826,041.74	8,476.89	0.4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质量保证金组合	8,476.89	46,691.01	-	-	-	55,167.90
合 计	8,476.89	46,691.01	-	-	-	55,167.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67,148.15	29.11	13,056,915.30	90.30
1-2 年	2,039,481.43	61.38	1,401,687.08	9.69
2-3 年	188,679.24	5.68	1,101.37	0.01
3 年以上	127,358.49	3.83	-	-
合 计	3,322,667.31	100.00	14,459,703.75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无。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001,312.9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0.33%。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5,919,275.86	52,627,634.69
合 计	105,919,275.86	52,627,634.69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2,345,176.95	36,577,709.24
1 至 2 年	7,434,355.48	1,165,721.64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2 至 3 年	983,801.70	1,830,376.00
3 至 4 年	1,830,376.00	15,630,699.55
4 至 5 年	12,630,699.55	23,251.44
5 年以上	32,208,406.02	32,189,054.58
小计	137,432,815.70	87,416,812.45
减：坏账准备	31,513,539.84	34,789,177.76
合 计	105,919,275.86	52,627,634.69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3,559,757.33	48,294,785.33
股权转让款	107,340,984.93	28,907,001.58
保证金、押金	2,139,309.31	6,781,649.33
代垫款	3,770,981.39	3,063,571.21
专项基金	369,805.00	369,805.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251,977.74	-
合 计	137,432,815.70	87,416,812.4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309,082.39	40.24	30,790,163.72	55.67	24,518,918.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123,733.31	59.76	723,376.12	0.88	81,400,357.19
其中：押金、保证金、 专项基金组合	2,509,114.31	1.83	178,489.36	7.11	2,330,624.95
其他组合	79,614,619.00	57.93	544,886.76	0.68	79,069,732.24
合 计	137,432,815.70	100.00	31,513,539.84	22.93	105,919,275.86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768,381.21	53.50	34,242,998.52	73.22	12,525,382.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48,431.24	46.50	546,179.24	1.34	40,102,252.00
其中：押金、保证金、 专项基金组合	7,151,454.33	8.18	168,411.60	2.35	6,983,042.73
其他组合	33,496,976.91	38.32	377,767.64	1.13	33,119,209.27
合 计	87,416,812.45	100.00	34,789,177.76	39.80	52,627,634.69

A.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123,733.31	100.00	723,376.12	0.88	81,400,357.19
其中：押金、保证金、 专项基金组合	2,509,114.31	3.06	178,489.36	7.11	2,330,624.95
其他组合	79,614,619.00	96.94	544,886.76	0.68	79,069,732.24
合 计	82,123,733.31	100.00	723,376.12	0.88	81,400,357.19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48,431.24	100.00	546,179.24	1.34	40,102,252.00
其中：押金、保证金、 专项基金组合	7,151,454.33	17.59	168,411.60	2.35	6,983,042.73
其他组合	33,496,976.91	82.41	377,767.64	1.13	33,119,209.27
合 计	40,648,431.24	100.00	546,179.24	1.34	40,102,252.00

B.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309,082.39	100.00	30,790,163.72	55.67	24,518,918.67
合 计	55,309,082.39	100.00	30,790,163.72	55.67	24,518,918.67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768,381.21	100.00	34,242,998.52	73.22	12,525,382.69
合 计	46,768,381.21	100.00	34,242,998.52	73.22	12,525,382.69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 账 准 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46,179.24	-	34,242,998.52	34,789,177.7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355,283.61	-	355,283.61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32,480.49	-	350,000.09	982,480.58
本期转回	-	-	4,158,118.50	4,158,118.5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00,000.00	-	-	100,000.00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23,376.12	-	30,790,163.72	31,513,539.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纳雍县雍熙镇木兰煤矿/张建明债权	1,158,118.50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孔家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58,118.50	--	--	--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杨培畅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仓库提前退租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100,000.00	--	--	--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a	股权转让款	78,433,983.35	1 年以内	57.07	509,820.89
柳向阳*b	股权转让款	28,907,001.58	5 年以上	21.03	14,453,500.79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孔家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c	往来款	12,378,128.19	4-5 年	9.01	12,378,128.19
孔家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99,998.00	1-2 年	3.64	1,093,499.56
炉山镇人民政府	往来款	2,271,037.70	2-4 年	1.65	273,101.28
合计	--	126,990,148.82	--	92.40	28,708,050.71

注：

a、其他应收款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与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签署《关于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和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贵州宏泰中 70%股权及本公司应收贵州宏泰的全部债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确认剩余未收回股权转让价款 78,433,983.35 元，公司对此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详见附注七、5、（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b、其他应收款柳向阳为应收永安煤矿股权转让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永安煤矿关闭通过了相关部门验收，猛者新寨煤矿业已完成对永安煤矿的整合，但相关款项尚未收到。截止报告日，柳向阳尚未履行判决书义务，故公司对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详见附注十六、7、（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c、其他应收款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孔家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款为与“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整合纠纷案”相关的涉诉案件，因孔家沟煤矿所涉债务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 年 1 月开庭，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强制划扣公司资金 1,555.62 万元。因此公司 2019 年将被强制执行的 1,555.62 万元计入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公司上诉重审后，四川省内江中院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作出终审判决，公司无需承担上述连带清偿责任。2023 年 9 月 14 日，鸿熙公司下属木兰煤矿实际投资人与公司达成协议，木兰煤矿承诺向公司支付 500 万元作为补偿，并已经支付第一期款项 300 万元，公司因此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0 万元，具体详见附注十六、7、（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⑦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216,437.11	1,467,700.10	29,748,737.01	9,444,432.40	462,074.83	8,982,357.57
在产品	210,523.67	-	210,523.67	-	-	-
库存商品	24,209,827.98	-	24,209,827.98	2,974,617.67	-	2,974,617.67
开发产品	486,820,573.40	-	486,820,573.40	523,633,450.35	-	523,633,450.35
开发成本	364,182,224.83	-	364,182,224.83	255,036,167.42	-	255,036,167.42
合同履约成本	4,034.34	-	4,034.34	134,698.76	-	134,698.76
合 计	906,643,621.33	1,467,700.10	905,175,921.23	791,223,366.60	462,074.83	790,761,291.77

(2) 房地产项目存货明细表：

①开发成本

项 目 名 称	开工 时间	预计竣工 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 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 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资金 来源
时代国际	2020 年 12 月	2024 年 7 月	494,000,000.00	255,036,167.42	-	-	109,146,057.41	364,182,224.83	7,993,374.46	6,626,638.35	自有/ 借款
合 计	--	--	494,000,000.00	255,036,167.42	-	-	109,146,057.41	364,182,224.83	7,993,374.46	6,626,638.35	--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②开发产品

项 目 名 称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宏远花园	1994 年 1 月	1,337,427.60	-	-	1,337,427.60
江南雅筑	2008 年 3 月	-	135,479.69	-	135,479.69
江南第一城	2012 年 6 月	4,532,311.75	1,125,524.22	1,952,917.68	3,704,918.29
康城假日	2016 年 7 月	16,485,715.59	-	11,423,028.55	5,062,687.04
帝庭山	2019 年 6 月	184,392,755.39	-	24,682,723.83	159,710,031.56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	2020 年 7 月	316,885,240.02	-	15,210.80	316,870,029.22
合 计	--	523,633,450.35	1,261,003.91	38,073,880.86	486,820,573.40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62,074.83	1,366,423.97	-	-	360,798.70	1,467,700.10
合 计	462,074.83	1,366,423.97	-	-	360,798.70	1,467,700.10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期末对已销售或处置的存货所对应的跌价准备进行了转销。

原材料计提减值的原因有：

- ①煤矿的五金材料库龄较长，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 ②宏途新能源的新能源电芯原材料市场价格下跌，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4) 存货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五、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611,774.92	-
待抵扣进项税	15,238,781.78	9,483,776.25
待认证进项税	3,980,271.55	-
合同取得成本	611,765.37	110,792.98
预缴增值税及附加	20,635.96	77,712.65
合 计	74,463,229.58	9,672,281.88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386,609.15	12,918,586.87	92,468,022.28	105,386,609.15	-	105,386,609.15
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	186,605,476.99	-	186,605,476.99	235,596,804.38	-	235,596,804.38
东莞市万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	-	-	12,079,664.80	-	12,079,664.80
合 计	291,992,086.14	12,918,586.87	279,073,499.27	353,063,078.33	-	353,063,078.3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1,992,086.14	100.00	12,918,586.87	4.42	279,073,499.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其他组合	-	-	-	-	-
合 计	291,992,086.14	100.00	12,918,586.87	4.42	279,073,499.27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3,063,078.33	100.00	-	-	353,063,078.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其他组合	-	-	-	-	-
合 计	353,063,078.33	100.00	-	-	353,063,078.33

①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

②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长期应收款。

③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1,992,086.14	100.00	12,918,586.87	4.42	279,073,499.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其他组合	-	-	-	-	-
合 计	291,992,086.14	100.00	12,918,586.87	4.42	279,073,499.27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3,063,078.33	100.00	-	-	353,063,078.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其他组合	-	-	-	-	-
合 计	353,063,078.33	100.00	-	-	353,063,078.33

(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坏 账 准 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	-	-	-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12,918,586.87	12,918,586.8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	-	12,918,586.87	12,918,586.8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转出
1. 合营企业												
东莞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19,751,800.14	-	-	-	18,334,405.93	-	-	25,000,000.00	-	-	13,086,206.07	-
小 计	19,751,800.14	-	-	-	18,334,405.93	-	-	25,000,000.00	-	-	13,086,206.07	-
2. 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877,912.09	-	-	-	15,371,812.17	-	-	-	-	-	16,249,724.26	-
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3,936,035.18	-	-	-	3,264,496.06	-	-	-	-	-	7,200,531.24	-
东莞市万裕房地产有限公司	2,712,248.08	-	-	-	1,119,246.37	-	-	-	-	-	3,831,494.45	-
东莞市万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50,824.82	-	-	-	556,080.43	-	-	-	-	-	7,106,905.25	-
东莞市万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54,850,930.65	-	-	-	-925,188.27	-	-	-	-	-	53,925,742.38	-

被 投 资 单 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转出
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公司	3,896,408.50	-	-	-	850,903.57	-	-	-	-	-	4,747,312.07	-
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	-	-	-	-
东莞市中万信远房地产有限公司	72,592,637.50	-		72,592,637.50	-	-	-	-	-	-	-	-
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小 计	145,416,996.82	-	-	72,592,637.50	20,237,350.33	-	-	-	-	-	93,061,709.65	-
合 计	165,168,796.96	-	-	72,592,637.50	38,571,756.26	-	-	25,000,000.00	-	-	106,147,915.72	-

注：

1、长期股权投资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亏损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至 0 元，超额亏损继续冲减实质构成长期权益的长期应收款账面值。

2、长期股权投资东莞市中万信远房地产有限公司本期因减少注册资本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至 0 元，超过长期股权投资的减资金额继续确认其他应付款。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	-	-	-	150,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0	-	-	-	-	-	150,00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见注释
合 计	-	5,000,000.00	-	—

注：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莞民投”）是在东莞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推动下，为贯彻落实东莞民营资本发展的会议精神，积极响应东莞推动社会金融组织建设的要求，集结东莞商企力量，相互促进、共同发展而组建成立的公司，由粤宏远 A 等 23 家公司共同认缴出资 100 亿元人民币组建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自登记成立之日起三年内全部实缴完成，粤宏远 A 认缴 5 亿元人民币，2017 年度粤宏远 A 已实缴 1.5 亿元人民币。粤宏远 A 出资占莞民投股权比重 5%，同时粤宏远 A 在莞民投无董事会席位，无法对莞民投产生重大影响、合营和控制，因此对莞民投的投资按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6,671,339.96	506,671,339.96
2.本期增加金额	8,786,114.20	8,786,114.20
(1) 外购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786,114.20	8,786,114.20
(3) 企业合并增加	-	-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5,649,499.65	5,649,499.65
(1) 处置	967,984.38	967,984.38
(2) 转出到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4,681,515.27	4,681,515.27
4.期末余额	509,807,954.51	509,807,954.5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4,794,712.78	274,794,712.78
2.本期增加金额	14,813,907.26	14,813,907.26
(1) 计提或摊销	14,813,907.26	14,813,907.26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3.本期减少金额	682,308.96	682,308.96
(1) 处置	275,875.20	275,875.20
(2) 转出到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406,433.76	406,433.76
4.期末余额	288,926,311.08	288,926,311.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30,281.00	5,130,281.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5,130,281.00	5,130,281.00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5,751,362.43	215,751,362.43
期初账面价值	226,746,346.18	226,746,346.1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时代广场车位	4,488,683.08	12,554,415.58	5,130,281.00	公允价值按所在地市场交易均价确认，处置费用按照相关税率确认	单位面积售价 7,215.01 元，附加税税率为增值税的 12%，土地增值税税率为 6%
合 计	4,488,683.08	12,554,415.58	5,130,281.00	--	--

(2) 公司年末余额中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所有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工具用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857,652.17	2,844,509.77	8,406,671.05	58,768,023.16	8,104,684.32	198,981,540.47
2.本期增加金额	-	238,860.34	-	891,596.11	27,948.40	1,158,404.85
(1) 购置	-	238,860.34	-	891,596.11	27,948.40	1,158,404.8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其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9,822,165.12	721,872.63	1,820,567.69	5,036,816.63	373,676.30	27,775,098.37
(1) 处置或报废		324,843.00	120,000.00	426,151.24	51,150.00	922,144.24
(2) 其他减少	19,822,165.12	397,029.63	1,700,567.69	4,610,665.39	322,526.30	26,852,954.13
4.期末余额	101,035,487.05	2,361,497.48	6,586,103.36	54,622,802.64	7,758,956.42	172,364,846.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335,979.09	2,585,121.74	6,861,776.03	41,104,868.31	7,110,628.72	116,998,373.89
2.本期增加金额	6,178,648.47	125,477.84	448,065.35	3,034,563.16	171,895.75	9,958,650.57
(1) 计提	6,178,648.47	125,477.84	448,065.35	3,034,563.16	171,895.75	9,958,650.57
(2) 其他增加	-	-	-	-	-	-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工具用具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8,837,661.33	643,326.10	1,729,539.31	4,452,561.30	318,396.62	15,981,484.66
（1）处置或报废	-	266,804.34	114,000.00	72,429.17	11,996.64	465,230.15
（2）其他减少	8,837,661.33	376,521.76	1,615,539.31	4,380,132.13	306,399.98	15,516,254.51
4.期末余额	56,676,966.23	2,067,273.48	5,580,302.07	39,686,870.17	6,964,127.85	110,975,539.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358,520.82	294,224.00	1,005,801.29	14,935,932.47	794,828.57	61,389,307.15
2.期初账面价值	61,521,673.08	259,388.03	1,544,895.02	17,663,154.85	994,055.60	81,983,166.58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554,801.05
合 计	15,554,801.05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2017年收购的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收购时存在表外资产共209项。包括盘盈机器设备139项;构筑物13项;房屋建筑物57项,面积共15,092.39平方米;其中盘盈机器设备无法证实其产权;盘盈房屋,该房屋建构筑物大部分没有办理房产证,或者房屋拆除重建后未更新房产证。对于未办理房产证的建筑物,新裕公司正在补办相应的产权证。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宏途待安装调试设备	1,390,973.45	-	1,390,973.45	-	-	-
宏远新材料工地围挡工程	149,058.35	-	149,058.35	-	-	-
核桃坪煤矿电线改造工程	2,427,962.45	-	2,427,962.45	695,919.47	-	695,919.47
核桃坪煤矿矿井建设工程	1,289,015.85	-	1,289,015.85	-	-	-
核桃坪煤矿污水处理工程	866,889.90	-	866,889.90	-	-	-
煤炭沟煤矿矿井建设工程	-	-	-	272,800.00	-	272,800.00
合 计	6,123,900.00	-	6,123,900.00	968,719.47	-	968,719.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东宏途待安 装调试设备	-	-	1,390,973.45	-	-	1,390,973.45
核桃坪煤矿电 线改造工程	-	695,919.47	1,732,042.98	-	-	2,427,962.45
核桃坪煤矿矿 井建设工程	-	-	1,289,015.85	-	-	1,289,015.85
合 计	-	695,919.47	4,412,032.28	-	-	5,107,951.75

(续上表)

项 目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广东宏途待安 装调试设备	-	-	-	-	-	自筹 资金
核桃坪煤矿电 线改造工程	-	-	-	-	-	自筹 资金
核桃坪煤矿矿 井建设工程	-	-	-	-	-	自筹 资金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454.75	13,719,236.93	13,873,691.68
2.本期增加金额	-	8,936,022.22	8,936,022.22
3.本期减少金额	-	4,234,566.63	4,234,566.63
(1) 处置	-	-	-
(2) 其他减少	-	4,234,566.63	4,234,566.63
4.期末余额	154,454.75	18,420,692.52	18,575,147.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34.35	3,180,114.86	3,187,649.21
2.本期增加金额	3,767.16	4,039,740.83	4,043,507.99
(1) 计提	3,767.16	4,039,740.83	4,043,507.99
3.本期减少金额	-	1,430,249.22	1,430,249.22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处置	-	-	-
(2) 其他减少	-	1,430,249.22	1,430,249.22
4.期末余额	11,301.51	5,789,606.47	5,800,907.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43,153.24	12,631,086.05	12,774,239.29
期初账面价值	146,920.40	10,539,122.07	10,686,042.47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115,989.91	239,380,197.99	1,088,186.71	255,584,374.61
2.本期增加金额	13,585,700.00	-	46,970.85	13,632,670.85
(1) 购置	13,585,700.00	-	46,970.85	13,632,670.85
(2) 内部研发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57,427,118.08	10,344.83	157,437,462.91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157,427,118.08	10,344.83	157,437,462.91
4.期末余额	28,701,689.91	81,953,079.91	1,124,812.73	111,779,582.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31,338.93	49,738,930.72	421,520.25	52,991,789.90
2.本期增加金额	681,051.83	5,318,502.86	53,913.94	6,053,468.63
(1) 计提	681,051.83	5,318,502.86	53,913.94	6,053,468.63
3.本期减少金额	-	20,351,578.37	10,344.92	20,361,923.29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20,351,578.37	10,344.92	20,361,923.2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应用软件	合计
4.期末余额	3,512,390.76	34,705,855.21	465,089.27	38,683,335.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5,189,299.15	47,247,224.70	659,723.46	73,096,247.31
期初账面价值	12,284,650.98	189,641,267.27	666,666.46	202,592,584.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五、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64,678,921.56	-	-	-	-	64,678,921.56
合 计	64,678,921.56	-	-	-	-	64,678,921.56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52,176,870.63	-	-	-	-	52,176,870.63
合 计	52,176,870.63	-	-	-	-	52,176,870.6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 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新裕有色金属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废旧电池回收加工分部	是

报告期内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发生变化。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对英德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经测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商誉不存在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计算的关键参数信息如下：

项 目	关键参数	确定依据
预测期	2024 年-2028 年	--
预测期增长率	3.50%-16.06%	参照 2023 年实际销售情况以及 2024 年预算、公司对未来增长的预测
稳定期增长率	0%	--
毛利率	4.10%-4.69%	参照 2023 年实际毛利率水平及考虑降本增效等措施后预计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11.44%	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不存在明显不一致的情形。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不存在明显不一致的情形。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的并购重组相关方无业绩承诺情况，对商誉减值测试无影响。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2,032,196.00	1,120,847.70	350,715.43	1,041,125.86	1,761,202.41
合 计	2,032,196.00	1,120,847.70	350,715.43	1,041,125.86	1,761,202.41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319,367.33	8,829,841.84	35,559,456.11	8,889,864.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5,574,188.91	21,393,547.23	83,493,127.57	20,873,281.89
可抵扣亏损	141,971,348.09	35,492,837.03	163,852,356.20	40,963,089.05
未付费用	-	-	189,347,929.83	47,336,982.46
预收房款按税法核定	226,664.48	56,666.12	1,480,019.43	370,004.86
租赁负债	13,552,831.90	3,373,892.64	4,582,977.15	1,145,744.29
合 计	276,644,400.71	69,146,784.86	478,315,866.29	119,578,966.57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228,853.12	5,807,213.28	25,112,758.49	6,278,189.62
使用权资产	12,774,239.29	3,179,244.51	4,500,411.20	1,125,102.80
合 计	36,003,092.41	8,986,457.79	29,613,169.69	7,403,292.4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31,017.78	5,067,914.24
可抵扣亏损	114,448,280.85	277,417,496.87
合 计	131,279,298.63	282,485,411.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3 年	-	39,000,656.71
2024 年	15,182,526.31	63,551,381.53
2025 年	26,354,155.46	69,330,152.0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6 年	8,935,067.15	58,123,051.51
2027 年	32,837,463.40	47,412,255.03
2028 年	31,139,068.53	-
合 计	114,448,280.85	277,417,496.87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租金	258,307.20	-	258,307.20	268,215.84	-	268,215.84
合 计	258,307.20	-	258,307.20	268,215.84	-	268,215.84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834,693.75	27,834,693.75	冻结	托管货币保证金、客户按揭保证金、环境治理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31,292,326.08	31,292,326.08	冻结	托管货币保证金、客户按揭保证金、环境治理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存货	162,021,030.06	162,021,030.06	抵押	借款抵押	161,971,546.86	161,971,546.86	抵押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4,380,338.02	65,795,979.92	抵押	借款抵押	164,380,338.02	72,045,550.64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	-	--	--	82,235,602.85	49,775,063.42	冻结	采矿权冻结
合 计	354,236,061.83	255,651,703.73	--	--	439,879,813.81	315,084,487.00	--	--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抵押借款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3,750.00	293,750.00
合 计	235,293,750.00	235,293,75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2、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000.00	-	102,000.00	-
其中：现金流量套期- 商品期货合约	102,000.00	-	102,000.00	-
合 计	102,000.00	-	102,000.00	-

注：公司期初使用铅商品期货合约对粗铅产品的预期销售进行套期，以此来规避公司承担的随着铅市场价格的波动，粗铅产品的预期销售带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发生波动的风险。具体套期安排如下：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粗铅	铅商品期货合约	商品期货合约锁定粗铅预期销售合约价格波动

注：本期该等铅产品已经发生销售，公司将期初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税前收益人民币 102,000.00 元在本期转入公司利润表。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7,439,451.44	30,111,468.13
1-2 年	997,427.69	3,652,260.27
2-3 年	2,931,284.54	18,488,857.56
3 年以上	17,185,578.97	8,985,703.53
合 计	78,553,742.64	61,238,289.49

(2) 公司本期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延期交楼违约金	6,386,700.30	延期交楼
土地租金	5,280,600.00	按期支付土地租金
合 计	11,667,300.30	--

24、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2,275,138.09	14,976,384.78
预收货款	906,477.88	1,740,115.10
预收租金	126,000.00	-
预收电费	63.02	-
合 计	3,307,678.99	16,716,499.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房款	-12,701,246.69	2022 年房地产项目向客户预收房款，本期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结转收入
合 计	-12,701,246.69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442,937.41	48,576,805.22	52,347,166.43	11,672,576.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939,076.66	2,939,076.66	-
三、辞退福利	-	1,569,020.00	1,569,02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5,442,937.41	53,084,901.88	56,855,263.09	11,672,576.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46,642.86	43,248,582.64	46,722,593.87	11,472,631.63
二、职工福利费	12,613.00	988,891.82	989,640.82	11,864.00
三、社会保险费	255,316.51	2,052,654.99	2,307,971.5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0,357.51	1,849,265.66	2,079,623.17	-
工伤保险费	-	73,857.54	73,857.54	-
生育保险费	24,959.00	129,531.79	154,490.79	-
四、住房公积金	153,624.00	2,095,130.00	2,096,335.00	152,41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741.04	191,545.77	230,625.24	35,661.57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15,442,937.41	48,576,805.22	52,347,166.43	11,672,576.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801,411.74	2,801,411.74	-
2、失业保险费	-	137,664.92	137,664.92	-
合 计	-	2,939,076.66	2,939,076.66	-

26、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2,704.79	1,125,711.65
土地增值税	71,089.93	189,791,716.29
企业所得税	446,703.82	1,878,91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72.07	15,736.27
个人所得税	402,375.01	435,232.80
教育费附加	19,872.27	19,083.04
地方教育附加	13,248.18	12,722.03
房产税	27,835.08	31,514.81
土地使用税	25,996.63	25,996.63
印花税	41,809.25	202,511.66
环境保护税	3,788.02	4,854.91
合 计	2,521,495.05	193,543,996.49

(2) 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企业所得税的税率详见本附注四、

1、主要税种及税率。

(3) 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税法规定代扣代缴。

2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7,331.40	17,331.40
其他应付款	119,948,543.81	167,899,165.62
合 计	119,965,875.21	167,916,497.02

(2)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331.40	17,331.40
合 计	17,331.40	17,331.40

注：期末公司无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项	96,043,397.11	93,053,651.24
未付费用	11,986,802.39	5,687,072.37
押金	7,678,869.24	8,096,127.95
保证金	2,416,085.92	2,202,585.12
村民补偿款	1,684,974.98	1,824,974.98
其他	138,414.17	136,063.72
股权转让意向金	-	52,289,322.24
矿权资源价款	-	4,478,080.00
延期交楼违约金	-	131,288.00
合 计	119,948,543.81	167,899,165.62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17,000,000.00	被投资单位股东会未宣告分配利润
合 计	17,000,000.00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71,350.00	108,611.1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69,524.67	2,066,721.80
合 计	3,740,874.67	2,175,332.91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待转销项税	231,607.22	983,605.60
合 计	231,607.22	983,605.60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34,100,000.00	85,000,000.00
小 计	134,100,000.00	8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合 计	134,100,000.00	85,000,000.00

(2) 银行借款设置抵押、质押情况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东莞南城支行申请 1.7 亿元授信额度的长期借款，用于“时代国际花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借款期限为自首笔提款之日起三年。2022 年 7 月 11 日借款 0.50 亿元，利率为 4.60%；2022 年 10 月 27 日借款 0.20 亿元，2022 年 12 月 1 日借款 0.15 亿元，利率为 4.60%；2023 年 1 月 3 日借款 0.5 亿元，利率为 4.60%；2023 年 2 月 7 日 0.14 亿元，利率 4.60%。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金额为 1490.00 万元，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13,410.00 万元，借款到期日均为 2025 年 7 月 11 日。该笔借款由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并以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粤(2021)东莞不动产权第 0142596 号项目用地第二顺位抵押。

(2) 长期借款的利率期间

中国银行东莞南城支行：截止年末，借款余额 13,410.00 万元，利率为 4.60%

31、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613,950.54	13,681,239.1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04,271.88	2,460,001.38
小 计	13,409,678.66	11,221,237.7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69,524.67	2,066,721.80
合 计	9,840,153.99	9,154,515.93

3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	-	69,204,6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16,326,206.82
小 计	-	52,878,393.18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	-
合 计	-	52,878,393.18

33、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地质灾害赔偿款	-	317,404.16	村民房屋搬迁赔偿款
村民异地购房赔偿款 注	71,025,741.66	65,643,014.48	村民异地购房赔偿款
合 计	71,025,741.66	65,960,418.64	--

注：2014年4月，新裕公司与英德市东华镇人民政府、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签署《搬出居住补偿合同书》。根据合同约定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自主选择异地购房，新裕公司按照东华镇东升村督尾村村民家庭人口每人五万元标准支付，作为异地购房款。公司对该部分赔偿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34、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收商铺租金	2,027,639.40	-	83,902.32	1,943,737.08	预收长期租金
合 计	2,027,639.40	-	83,902.32	1,943,737.08	--

35、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8,280,604.00	-	-	-	-	-	638,280,604.00
合 计	638,280,604.00	-	-	-	-	-	638,280,604.00

36、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47,327,017.51	-	-	447,327,017.51
其他资本公积	93,830,827.23	-	-	93,830,827.23
合 计	541,157,844.74	-	-	541,157,844.74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 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000.00	-	-102,000.00	-	-	102,000.00	-	-
其中：权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 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 备	-102,000.00	-	-102,000.00	-	-	102,000.00	-	-
外币财务报表折 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000.00	-	-102,000.00	-	-	102,000.00	-	-

38、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煤矿专项储备	1,232,296.83	-	828,323.40	403,973.43
冶金专项储备	-	4,879,735.13	3,545,638.80	1,334,096.33
合 计	1,232,296.83	4,879,735.13	4,373,962.20	1,738,069.76

3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953,178.42	3,534,966.46	-	167,488,144.88
任意盈余公积	86,469,794.71	-	-	86,469,794.71
合 计	250,422,973.13	3,534,966.46	-	253,957,939.59

4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3,935,965.26	246,211,999.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3,935,965.26	246,211,999.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085,698.17	41,552,025.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34,966.46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062,448.32	63,828,060.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424,248.65	223,935,965.26

4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9,538,495.98	299,865,737.60	946,561,966.45	854,254,259.65
其他业务	2,710,987.65	2,522,774.29	819,811.56	375,236.22
合 计	352,249,483.63	302,388,511.89	947,381,778.01	854,629,495.8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①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类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业（出租）	37,286,134.01	16,610,890.98	35,965,046.14	15,165,308.51
房地产业（售楼）	63,369,600.99	32,901,160.55	147,906,836.53	74,786,409.12
公用事业（水电）	1,876,706.13	-	12,703,453.22	8,438,493.22
废旧铅蓄电池回收	233,303,632.19	238,349,674.20	749,986,630.56	755,864,048.80
新能源电池	13,702,422.66	12,004,011.87	-	-
其他业务	2,710,987.65	2,522,774.29	819,811.56	375,236.22
合计	352,249,483.63	302,388,511.89	947,381,778.01	854,629,495.87

②按经营地区分类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华南地区	351,497,597.18	302,373,301.09	947,381,778.01	854,629,495.87
西南地区	743,362.83	-	-	-
华东地区	8,523.62	15,210.80	-	-
合计	352,249,483.63	302,388,511.89	947,381,778.01	854,629,495.87

(3) 收入相关信息

2023 年营业收入按主要的商品类型、经营地区分解后的信息及其与公司的每一报告分部的收入之间的关系参见本附注十六、6、分部信息。

(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无。

(5) 报告期内房地产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帝庭山	49,977,496.23
2	康城假日	8,625,438.10
3	江南第一城	4,766,666.66
合计	--	63,369,600.99

(6)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项 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52,249,483.63		947,381,778.0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483,817.17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2%		0.0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483,817.17	新裕公司处理生产废料的收入	-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483,817.17		-	无此类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无此类收入	-	无此类收入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无此类收入	-	无此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50,765,666.46		947,381,778.01	

4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39,486,162.97	20,089,861.30
房产税	2,976,865.83	1,581,335.94
土地使用税	950,651.43	953,130.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6,625.90	683,448.38
教育费附加	194,139.77	384,811.75
印花税	180,974.46	780,403.55
地方教育附加	129,426.57	256,541.20
环保税	34,533.50	36,940.49
车船税	6,693.44	7,683.44
合 计	44,326,073.87	24,774,156.60

4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8,997,105.60	12,458,648.26
未售物业管理费	3,429,801.70	3,878,244.30
广告促销费	2,780,923.68	2,478,286.89
销售服务费	2,072,920.75	1,596,345.96
折旧费	546,439.47	584,339.57
租金水电	428,298.22	345,624.34
办公费	303,594.25	321,619.06
业务招待费	285,414.28	291,733.42
差旅费	218,094.89	167,000.96
职工福利费	179,712.01	232,098.84
修理费	57,654.07	98,538.20
其他	4,700.00	-
合 计	19,304,658.92	22,452,479.80

4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3,666,231.27	32,306,029.59
折旧费	7,965,075.64	7,449,079.71
中介服务费	6,863,305.08	6,805,566.21
无形资产摊销	5,764,012.32	5,043,279.41
董事会经费	2,840,000.00	3,630,000.00
业务招待费	1,818,688.14	1,642,011.07
职工福利费	1,396,309.56	1,387,889.52
办公费	1,331,428.14	1,231,680.60
水电费	1,172,793.70	1,017,416.66
停工损失	1,116,566.39	2,691,359.41
差旅费	972,087.39	524,942.42
其他	832,107.33	594,517.98
车辆费用	677,309.18	613,802.37
维修工程款	586,501.91	2,287,339.70
煤矿管理费	155,000.00	1,357,500.00
租赁费	110,240.33	604,433.73
合 计	67,267,656.38	69,186,848.38

4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799,435.73	-
人员人工	806,728.75	1,285,505.92
折旧摊销费	-	174,786.05
合 计	3,606,164.48	1,460,291.97

4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561,236.36	19,998,737.08
减：利息收入	5,155,356.15	4,822,159.51
手续费及其它	58,171.26	69,221.85
财务咨询费	971,698.11	3,208,490.57
合 计	13,435,749.58	18,454,289.99

47、其他收益

按 性 质 分 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877.93	183,416.8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77.93	183,416.8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31,042.54	258,598.07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94,939.51	68,051.57
即征即退增值税	634,280.34	190,546.50
增值税及附加税免税优惠	1,822.69	-
合 计	735,920.47	442,014.87

注：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

4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112,171.43	76,261,212.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117,918.24	-
合 计	168,230,089.67	76,261,212.87

49、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7,749.53	565,770.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75,637.92	-1,969,218.5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918,586.87	-
合 计	-10,570,698.48	-1,403,448.27

5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66,423.97	-135,299.51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691.01	198,979.75
合 计	-1,413,114.98	63,680.24

51、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039.15	73,145.38
合 计	-41,039.15	73,145.38

52、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4,902,657.93	4,409,456.04	4,902,657.93
其他	108,300.93	202,716.34	108,300.93
合同违约收入	50,000.00	-	50,000.00
合 计	5,060,958.86	4,612,172.38	5,060,958.8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5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8,895.21	25,611.47	398,895.21
对外捐赠、赞助	621,751.80	172,813.00	621,751.80
滞纳金	1,515,903.79	95,275.06	1,515,903.79
违约金、补偿款	-	110,000.00	-
无法收回的款项	-	13,783.23	-
其他支出	73,366.20	46,634.04	73,366.20
合 计	2,609,917.00	464,116.80	2,609,917.00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218,515.73	9,534,918.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015,347.08	-7,794,663.99
合 计	-203,168.65	1,740,254.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312,867.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28,216.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62,599.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42,069.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3,036.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64,131.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38,394.91
本期冲回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23,664.27
其他	-33,557,018.34
所得税费用	-203,168.65

注：其他包括：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影响-8,278,042.86 元，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901,541.12 元，处置子公司的影响-24,377,434.36 元。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押金及保证金	4,365,356.03	6,427,213.92
利息收入	5,084,189.55	4,752,229.79
营业外收入	203,370.44	195,368.76
收到往来款	69,678,477.65	6,311,606.3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63.05	183,416.80
收到土地竞拍保证金	400,000,000.00	235,300,000.00
收到保函保证金	-	800,000.00
其他	-	222,113.19
合 计	479,336,156.72	254,191,948.85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1,505,250.34	8,281,363.22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9,538,788.36	31,385,187.49
财务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353,136.50	55,074.18
支付的往来款	7,752,689.53	29,134,713.97
营业外支出	2,005,425.38	240,962.10
补偿款	-	10,48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218,589.08	5,848,081.38
土地竞拍保证金	400,000,000.00	235,300,000.00
环境治理专项款	-	1,000,000.00
合 计	446,373,879.19	321,725,382.3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合营企业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130,718,865.19	-
收到股权转让首期款	-	52,289,322.24
收回联营企业长期应收款	554,278,128.86	119,500,000.00
合 计	709,996,994.05	186,789,322.24

②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870,917.26	8,166,753.87
支付联营企业股东借款	453,475,000.00	242,740,000.00
合 计	475,345,917.26	250,906,753.87

③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项目股东借款	554,278,128.86	119,500,000.00
收到股权转让首期款	-	52,289,322.24
收到期货保证金	4,809,310.56	10,910,000.00
合 计	559,087,439.42	182,699,322.24

④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项目股东借款	453,475,000.00	242,740,000.00
支付期货保证金	2,800,000.00	9,452,000.00
合 计	456,275,000.00	252,192,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顾问费	1,030,000.00	3,265,094.34
租赁支付的租金	4,339,141.10	1,724,579.04
合 计	5,369,141.10	4,989,673.38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9,154,515.93	-	10,386,792.03	2,161,910.58	7,539,243.39	9,840,153.99
短期借款	235,293,750.00	235,000,000.00	293,750.00	235,293,750.00	-	235,293,750.00
长期借款	85,000,000.00	64,000,000.00	-	14,900,000.00	-	134,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5,332.91	-	3,740,874.67	2,175,332.91	-	3,740,874.67
合 计	331,623,598.84	299,000,000.00	14,421,416.70	254,530,993.49	7,539,243.39	382,974,778.6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516,036.55	34,268,621.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3,114.98	-63,680.24
信用减值损失	10,570,698.48	1,403,448.2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或摊销、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772,557.83	26,146,679.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043,507.99	2,556,936.46
无形资产摊销	6,053,468.63	5,370,311.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0,715.43	805,17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39.15	-73,145.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895.21	25,611.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81,167.97	23,207,227.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230,089.67	-76,261,21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32,181.71	-7,280,198.23

补 充 资 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3,165.37	-514,465.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871,253.11	12,624,34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835,542.05	94,607,861.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36,164.97	-176,828,634.6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16,500.50	-60,005,126.9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9,363,687.22	307,759,145.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7,759,145.48	425,619,698.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95,458.26	-117,860,552.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0,723,305.59
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130,723,305.59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440.40
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4,440.4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718,865.1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229,363,687.22	307,759,145.48
其中：库存现金	439,844.47	1,107,754.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923,842.75	306,651,39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363,687.22	307,759,145.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7,834,693.75	31,292,326.08	使用受限
合 计	27,834,693.75	31,292,326.08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0,240.3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25,277.14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25,272.71

(2)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38,029,496.84	35,965,046.14
合 计	38,029,496.84	35,965,046.14

②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15,554,801.05	18,496,394.29
投资性房地产	215,751,362.43	226,746,346.18
使用权资产	957,268.45	1,049,907.34
合 计	232,263,431.93	246,292,647.81

注：经营出租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2、（1）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③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及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项 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0,711,472.46	38,750,004.18
第二年	39,823,161.81	40,530,502.07
第三年	38,314,316.81	39,533,838.42
第四年	27,953,221.67	38,134,489.42
第五年	20,269,837.36	28,051,267.72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28,494,148.92	148,763,986.28
合 计	295,566,159.03	333,764,088.09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799,435.73	-
人员工资	806,728.75	1,285,505.92
折旧摊销费	-	174,786.05
合 计	3,606,164.48	1,460,291.9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06,164.48	1,460,291.97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形。

4、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2023.11.6	261,446,611.18	70.00	出售	已办妥财产权转移手续、工商登记并支付股权转让款	134,307,540.8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	-	-	-	-	-

注 1：根据《关于保留煤矿设立独立法人公司（子公司）有关事宜的通知》（黔能源煤炭[2019]31 号文件）规定，2022 年 1 月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采矿权变更至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名下，矿山名称变更为：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同时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承接了原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新发乡煤炭沟煤矿的全部净资产。公司与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签署《关于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和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贵州宏泰中 70% 股权及本公司应收贵州宏泰的全部债权，《转让合同》约定合同项下贵州

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转让价格为 261,446,611.18 元人民币，其中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93,999,788.92 元、债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67,446,822.26 元。该交易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及财产转移手续。

注 2：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134,307,540.83 元，与“附注五、48、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117,918.24 元的差异为 810,377.41 元，其中，处置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中专项储备按持股比例确认的金额 828,323.45 元，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确认投资收益-17,946.04 元。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东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广州市新裕美泰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决议通过公司解散。公司在 2023 年 8 月 22 日提交注销登记申请，广州市增城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注销。

(2) 2023 年 7 月 27 日，东莞市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持股 100%）设立了广东宏远环保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 50 万元。

(3) 2023 年 2 月 23 日，广东宏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北昌信达盛商贸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400 万元（持股 80%）和 100 万元（持股 20%）共同设立了广东宏途新能源有限公司。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 470 万元。

(4) 根据《保留煤矿设立独立法人公司（子公司）有关事宜的通知》，（黔能源煤炭[2019]31 号文件）规定，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独立法人公司：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用于承接“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的采矿权，目的是使核桃坪煤矿脱离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2023 年 11 月 29 日，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采矿权（采矿权许可证号：C5200002010011120054575）已从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变更至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名下，矿山名称更变为“贵州宏途鑫业矿有限

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分支机构“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予以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6800 万	东莞	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	100.00	-	设立
东莞市康城假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1000 万	东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东莞市帝庭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1000 万	东莞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	1500 万	东莞	水电安装及维修	100.00	-	设立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威宁	1000 万	威宁	洗煤精加工，冶金焦生产、购销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威宁	50 万	威宁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70.00	-	见注释
苏州天骏金融服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苏州昆山	6000 万	苏州昆山	房地产开发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	5000 万	东莞	股权投资	100.00	-	设立
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	50 万	东莞	煤炭项目管理、咨询,矿山高新技术开发;机械设备、矿山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及租赁;销售:矿产品、钢材、建材、五金交电、日用品、油漆;煤矿建筑工程施工;煤炭开发及销售(权限分支机构经营)	-	100.00	设立
东莞市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100 万	东莞	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环保设备等的研发、销售、维修与保养;环保项目投资。	-	100.00	设立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清远英德	5000 万	清远英德	废铅酸电池收集、贮存和处理;含铅有色金属冶炼废物	-	89.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莞市供联新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200 万	东莞	再生资源回收;锂电子电池销售,能源环保设备等的研发、销售、维修与保养;环保项目投资。	-	51.00	设立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廉江	200 万	廉江	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环境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1.00	设立
阳江市新裕铭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阳江	100 万	阳江	环保科技研发，废矿物油、废旧电池、废油漆渣、活性炭收集、储存、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1.00	设立
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100 万	广州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项目担保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	51.00	见注释
英德市新裕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英德	100 万	清远英德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	-	100.00	设立
广东宏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	1000 万	韶关	新材料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再生资源销售。	-	100.00	设立
广东宏远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500 万	东莞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制造；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	60.00	设立
广东宏远环保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	500 万	韶关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池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宏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	500 万	东莞	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金属矿石销售；选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80.00	设立
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	威宁	50 万	威宁	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	-	100.00	设立

注 1：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和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贵州宏泰中 70%股权及本公司应收贵州宏泰的全部债权，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及财产转移手续。

注 2：广州市新裕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注销。

注 3：间接持股均为公司之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所持股份。本期公司无在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的权益余额
苏州天骏	30	-	-	21,119,755.12
贵州宏泰	30	-1,577,239.62	-	-
英德新裕有色金属	11	-2,258,385.38	-	-14,442,335.39
合计	-	-3,835,625.00	-	6,677,419.7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天骏	350,987,147.19	102,298,682.79	453,285,829.98	437,815,912.98	-	437,815,912.98
贵州宏泰	-	-	-	-	-	-
英德新裕有色金属	67,031,011.94	30,819,094.42	97,850,106.36	181,328,092.90	74,350,414.25	255,678,507.15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天骏	350,162,868.58	104,032,294.18	454,195,162.76	432,827,220.03	-	432,827,220.03
贵州宏泰	4,827,013.40	152,074,955.26	156,901,968.66	167,393,960.05	53,195,797.34	220,589,757.39
英德新裕有色金属	39,034,561.00	39,230,059.00	78,264,620.00	142,116,742.19	72,281,275.02	214,398,017.2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天骏	8,523.62	-5,898,025.73	-5,898,025.73	812,753.51	-	-4,666,814.64	-4,666,814.64	-160,949.33
贵州宏泰	-	-5,257,465.41	-5,257,465.41	-23,202.96	-	-10,495,095.52	-10,495,095.52	590,059.94
英德新裕有色金属	237,031,935.25	-23,201,045.90	-23,201,045.90	-61,086.63	750,721,113.76	-28,978,604.02	-28,075,431.16	-1,950,243.0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公司无在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万科置地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50.00	权益法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煤炭开采及 销售等	45.00	-	权益法
惠州市宏裕晟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再生资源回 收	-	50.00	权益法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 产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7.00	权益法
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 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 公司	惠州	惠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市万裕房地产有限 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市万珩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市万同房地产有限 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 资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市中万信远房地产 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 公司	东莞	东莞	房地产项目 开发	-	10.00	权益法
东莞小威电池科技有限 公司	东莞	东莞	电池销售	-	20.00	权益法

注 1：2018 年 5 月，子公司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与刘日雄各认缴出资 50 万共同设立惠州市宏裕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公司资金尚未到位，也尚未营业。

注 2：2018 年 9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中交房地产有限公司、中交鼎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致（深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首铸（广东）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轩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中天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开发东莞市南城街道项目用地，该项目地块出让编号为：2018WG006，面积 67,476.65 平方米。上述合作方合计出资 100 万设立项目公司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铸二号”），作为该地块的开发主体公司，其中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7 万元，持股比例 17%，按照协议约定，宏远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首铸二号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南城街道建设路公开出让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在项目产生销售款后，销售款除用于支付项目公司开发需日常支出的款项及留存足额开发建设资金外，应先用于偿还全部股东借款。

（2）项目开盘销售后，按下列原则以销售回款偿还股东各方提供的股东借款：①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②在项目公司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后续开发的正常资金及规划项目外部融资资金要求情况下，按固定资金成本等价值换算为一定金额和时间延迟分配资金。③之后，可按项目公司实际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各方承担的项目地价款、相关交易税费和建设资金，并分配当期可分配利润。（3）项目公司在归还完毕股东借款、分配完当期可分配利润，且预留了项目公司未来六个月正常开发所需资金及归还项目融资资金要求的前提下，对于项目公司的后续经营性附于资金的处理，届时由董事会决议。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每月初制定截止到上月末的股东借款偿还方案，按月向股东各方偿还股东借款。（4）项目公司按月偿还的股东借款以股东各方投入的地价款、交易税费及建设资金为上限超出部分资金应按本协议第一条的约定进行利润分配。

注 3：2019 年 12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信韬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凯福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合计认缴出资 100 万共同设立东莞市中万宏信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万宏信”）。中万宏信以人民币 255,155 万元的总价竞得了项目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项目地块出让时的宗地编号为：2019EG046，面积 57,765.78 平方米。宏远投资以 10%的投资比例与其他各方共同投资合作建设

项目地块，按照协议约定，宏远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中万宏信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寮步镇香市路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的地块开发建设，之后，深圳市凯福投资实业有限公司以两个月为一周期，按期向股东按实际股权比例偿还股东资金投入款。项目公司利润分配：（1）在股东借款还清及满足后续三个月开发的正常资金及归还未来三个月项目融资款要求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按两个月为一个周期分配税后净利润，在利润结算条件达到前，分配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以不超过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的 90%为限额；（2）项目各期土增税结算前，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到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的 95%为限额；（3）项目各期土增税结算完成后，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到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的 100%为限额。

注 4：东莞市科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京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竞买联合体，于 2019 年 9 月 3 日以人民币 64,520 万元的地价（不含契税、印花税和交易服务费、办证费等税费）竞得了惠州市惠城区小金口金源片区地块（以下简称“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编号为 GP2019-20，项目地块面积：41,895.38 平方米，设立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万旭”）。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科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京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开发惠州市惠城区小金口金源片区项目用地。惠州万旭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宏远投资出资 200.0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10%股权，按照协议约定，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惠州万旭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惠州市惠城区小金口金源片区地块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在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2）在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3）偿还完各方股东投入后，资金仍有盈余的，按照股东所持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按季度进行分配，同时各方股东可以项目公司已销售部分预计利润为限，提前按股权比例回收，但如相关法律、法规、政府主管部门、金融机构对项目公司资金及房地产开发贷款有特别监管措施或要求的，各方应遵守相关规定、不得违法、违规抽回或分配资金。

注 5：2020 年 6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东莞市科卓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东莞市万裕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万裕”）位于东莞市麻涌镇的江岸花园房地产项目，项

目编号 2019WG031，占地 36214.73 平方米。协议约定宏远投资出资为 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0%，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东莞万裕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麻涌镇江岸花园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在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2）在目标公司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后续三个月运营成本、开发建设所需资金及需到期归还的项目融资款项(包括银行贷款)情况下，可按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借款；（3）偿还的股东借款以股东各方投入的地价款和建设资金为上限,超过部分资金应按本协议的约定进行利润分配；（4）东莞万裕的税后净利润，在各方股东的股东借款还清后，按照各方股东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时间由各方股东协商确定。

注 6：2020 年 6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东莞市科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东莞市万珩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万珩”）位于东莞市麻涌镇的江湾花园房地产项目，项目编号 2019WG028，占地 28751.59 平方米。协议约定宏远投资出资为 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0%，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东莞万珩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麻涌镇江湾花园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在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2）在目标公司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后续三个月运营成本、开发建设所需资金及需到期归还的项目融资款项(包括银行贷款)情况下，可按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借款；（3）偿还的股东借款以股东各方投入的地价款和建设资金为上限,超过部分资金应按本协议的约定进行利润分配；（4）东莞万珩的税后净利润，在各方股东的股东借款还清后，按照各方股东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时间由各方股东协商确定。

注 7：2020 年 7 月，东莞市科宏房地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万同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万同”）公司以人民币 115,488 万元的总价竞得了东莞市洪梅镇梅沙村项目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地块编号 2020WR030，占地 43,560.75 平方米。2020 年 9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科宏房地产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凯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信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开发东莞市洪梅镇梅沙村项目地块。宏远投资出资 57,230,769.20 元持有项目公司 10%股权，按照协议约定，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东莞万同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在项目公司产生销售款后，销售款除用于支付项目公司开发需日常支出的款项及留存足额开发建设资金外，应先用于偿还全部股东投入；（2）项目开盘销售后，按下列原则以销售回款偿还股东各方提供的股东投入：1）在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该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2）之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可按各股东持有的项目公司实际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各方承担的项目地价款、相关交易税费和建设资金，如有剩余应分配当期可分配利润；（3）项目开盘销售后，乙方两个月为一周期，在每周期初制定截止到上周末的股东投入方案，股东各方在项目经营成果达到股东或董事会最近一期制定的预期目标，且销售回款扣减成本及需归还的融资款项、后续开发建设所需资金后仍有富余资金的，经项目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股东投入收回方案后，可按周期向股东各方偿还股东投入。（4）项目公司按两月为一周期偿还的股东投入以项目已发生的地价款、交易税费及建设资金为上限，超过部分资金应按协议约定进行利润分配：对项目公司销售后产生的税后净利润，在股东投入还清及满足后续三个月开发的正常资金及归还未来三个月项目融资款要求情况下，按照各股东在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按两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分配。同时，项目公司根据累计产生的利润提前按股权比例分配给股东，在利润结算条件达到前，分配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以不超过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的 90%为限额；项目各期土增税结算前，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 95%为限额；项目各期土增税清算完成后，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 100%。

注 8：2020 年 9 月，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荟景”）与炜业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炜业控股”）、海南宏基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阳金利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利达物业”）签订《关于惠阳金利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协议》，协议约定炜业控股将其持有的金利达物业 100%股权转让给中天荟景。2020 年 12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中万联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市科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花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共同开发金利达物业持有的位于惠阳区淡水街道县华路，不动产权证编号“粤(2020)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3020982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44854 平方米的地块。宏远投资认缴 5,000.00 万元持有中天荟景 10%股权，按照协议约定，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中天荟景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关于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及合作之协议》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各方按所持股权比例同股同权分配目标项目资金及利润，项目开盘销售后，按以下列原则以销售回款归还各方提供的股东投入：

1) 在目标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目标地块的开发建设; 2) 在项目公司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后续开发所需的 6 个月正常开发建设资金及归还 6 个月内项目融资资金要求情况下, 富余资金按照股权比例将销售回款用于归还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提供的股东化投入, 股东投入包含但不限于股东实际投入的注册资金及其他形式的股东资金投入。(2) 归还完各方股东投入后, 资金仍有盈余的, 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 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分配预计利润: 项目公司根据届时已销售且取得销售收入的物业的情况, 预计未来可能实现的利润按各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比例分配。但在达到利润结算条件之前, 各方累计获得分配的该期的预计利润不得超过最新确定的预计利润总额的 90%。2) 分配结算利润: 在任一期物业达到该期利润结算条件后, 项目公司对该期已销售并取得销售收入的物业产生的利润进行结算, 此前已分配给各方的预计利润转为结算利润。在后续每一个分配日, 项目公司有可分配的结算利润的, 按各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比例分配结算利润, 但在该期土地增值税清算之前, 累计分配给各方的结算利润不得超过该期结算利润总额的 95%。目标项目各期均完成土地增值税清算(以税务部门认定为 准)之后, 项目公司按各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比例分配本项目各期已销售并产生销售收入的物业的结算利润的 100%; 3) 分配冗余资金: 股东投入返还完毕、已销售物业的预计利润及/或结算利润分配完毕后, 各方可协商是否分配冗余资金。

注 9: 2021 年 3 月, 东莞市凯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邦贸易”)以人民币 209,267.26 万元的总价竞得了东莞市厚街镇寮厦社区项目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地块编号 2021WR006, 占地 104,560.60 平方米。凯邦贸易成立了项目公司东莞市中万信远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万信远”), 并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以项目公司的名义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按出让合同约定缴清项目地块地价款、缴纳契税等税费后办理了项目地块不动产权证。2021 年 4 月, 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科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丰凯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宝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凯邦贸易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 各方按照协议约定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获取项目公司股权, 共同开发东莞市市厚街镇寮厦社区项目地块。2023 年 10 月 10 日, 中万信远依据《公司法》及其公司章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 经股东会决议, 将注册资本从 75,000 万元变更至 1,000 万元人民币, 项目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步减资, 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其中, 宏远投资由出资注册资本金 7,500 万元降至 100 万元, 减资前后持股比例维持 10%不变。按照协议约定, 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中万信远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厚街镇寮厦公开地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各方按所持股权比例同股同权分配目标项目资金及利润，项目开盘销售后,按以下列原则以销售回款归还各方提供的股东投入：1）在目标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目标地块的开发建设；2）之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可按照各股东持有的项目公司实际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各方承担的项目地价款、相关交易税费和建设资金，但应当按照资金划入项目公司时间先后顺序偿还。（2）项目开盘销售后，甲方以两个月为一周期，在每周期初制定截止到上周末的股东投入方案，股东各方在项目经营成果达到股东或董事会最近一期的预期目标，且销售回款扣减项目未来三个月所需支出的款项(含需归还的融资款项、开发建设所需资金等)后仍有富余资金（监管资金提取后）的，经项目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股东投入收回方案后，可按照周期向股东各方偿还股东投入。（3）对项目公司销售后产生的税后净利润，在股东投入还清及满足后续三个月开发的正常资金及归还未来三个月项目融资款要求情况下，按照各股东在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按两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分配。同时，项目公司根据累计产生的利润提前按股权比例分配给股东，在利润结算条件达到前，分配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以不超过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的 90%为限额;项目各期土增税结算前，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 95%为限额;项目各期土增税清算完成后，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 100%。

注 10：2022 年 8 月，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万科”）以人民币 469,330.3334 万元的总价竞得了东莞市南城街道石竹路与元美东路交汇处北侧项目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地块编号 2022WR009，占地 73,215.68 平方米。东莞万科成立了项目公司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万亨”），以东莞万科的名义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东莞万亨的名字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按出让合同约定缴清项目地块地价款、缴纳契税等税费后办理了项目地块不动产权证。2022 年 8 月，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投资”）与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市溢柯倾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市中天海德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峰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获取项目公司股权，共同开发东东莞市南城街道石竹路与元美东路交汇处北侧项目地块。宏远投资出资 10,000,000.00 元持有项目公司 10%股权，2023 年 3 月 31 日，东莞万亨进行第二次股权变更，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宏远投资与其他各方对项目公司万亨地产进行同步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东莞万亨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变更至 172,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宏远投资由出资注

册资本金 1,000 万元增加至 17,250 万元，减资前后持股比例维持 10%不变。

2023 年 6 月 19 日，东莞万亨进行第三次股权变更，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宏远投资与其他各方对项目公司万亨地产进行同步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东莞万亨注册资本从 172,500 万元变更至 34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宏远投资由出资注册资本金 17,250 万元增加至 34,500 万元，减资前后持股比例维持 10%不变。按照协议约定，宏远投资在董事会席位中占有一个席位。

东莞万亨向宏远投资借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根据《东莞市南城街道胜和社区石竹路项目合作开发协议书》的规定，股东借款的返还规定如下：（1）各方按所持股权比例同股同权分配目标项目资金及利润，项目开盘销售后，按以下列原则以销售回款归还各方提供的股东投入：1）在目标项目开盘销售后，项目销售回款应首先用于目标地块的开发建设；2）之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可按照各股东持有的项目公司实际股权比例偿还股东各方承担的项目地价款、相关交易税费和建设资金，但应当按照资金划入项目公司时间先后顺序偿还。（2）项目开盘销售后，甲方以两个月为一周期，在每周期初制定截止到上周期末的股东投入方案，股东各方在项目经营成果达到股东或董事会最近一期的预期目标，且销售回款扣减项目未来三个月所需支出的款项(含需归还的融资款项、开发建设所需资金等)后仍有富余资金（监管资金提取后）的，经项目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股东投入收回方案后，可按照周期向股东各方偿还股东投入。（3）对项目公司销售后产生的税后净利润，在股东投入还清及满足后续三个月开发的正常资金及归还未来三个月项目融资款要求情况下，按照各股东在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按两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分配。同时，项目公司根据累计产生的利润提前按股权比例分配给股东，在利润结算条件达到前，分配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以不超过累计产生的净利润总额的 90%为限额；项目各期土增税结算前，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 95%为限额；项目各期土增税清算完成后，股东的利润分配以达该期结算净利润总额 100%。

注 11：2022 年 12 月，子公司东莞市供联新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10 万元、40 万元共同设立东莞小威电池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公司资金尚未到位，也尚未营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万科置地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9,515,916.99	83,784,023.1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316,633.69	54,072,543.41
非流动资产	13,162,195.33	16,722,005.03
资产合计	42,678,112.32	100,506,028.14
流动负债	11,957,438.79	56,428,846.99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11,957,438.79	56,428,846.99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720,673.53	44,077,181.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360,336.77	22,038,590.58
调整事项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2,274,130.70	-2,286,790.44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086,206.07	19,751,800.1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12,618,916.38	1,522,928.18
净利润	36,668,811.86	-255,836.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6,668,811.86	-255,836.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5,000,000.00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鸿熙矿业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739,998.17	419,292.70
非流动资产	180,921.10	274,418.84
资产合计	1,920,919.27	693,711.54
流动负债	497,301.11	761,393.70
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
负债合计	1,997,301.11	761,393.70
少数股东权益	-	-

项 目	鸿熙矿业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381.84	-67,682.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371.83	-30,456.97
调整事项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34,371.83	30,456.9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2,608,910.89	1,531,113.87
净利润	-8,699.68	-18,843,946.3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8,699.68	-18,843,946.3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附表 1

项 目	首铸二号		惠州万旭		东莞中万宏信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流动资产	365,794,890.23	587,381,070.22	126,402,871.47	229,451,401.33	398,383,490.98	656,235,531.06
非流动资产	94,461,962.05	97,621,398.94	57,814.93	2,738,537.23	12,237,102.91	60,145.21
资产合计	460,256,852.28	685,002,469.16	126,460,686.40	232,189,938.56	410,620,593.89	656,295,676.27
流动负债	364,682,378.87	679,838,280.38	78,987,565.72	193,213,777.94	338,615,281.48	616,935,324.34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364,682,378.87	679,838,280.38	78,987,565.72	193,213,777.94	338,615,281.48	616,935,324.3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5,574,473.41	5,164,188.78	47,473,120.68	38,976,160.62	72,005,312.41	39,360,351.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247,660.48	877,912.09	4,747,312.07	3,897,616.06	7,200,531.24	3,936,035.19
调整事项						
--商誉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	-
--其他	2,063.78	-	-	-1,207.56	-	-0.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249,724.26	877,912.09	4,747,312.07	3,896,408.50	7,200,531.24	3,936,035.18
营业收入	32,423,221.04	192,002,878.38	10,251,418.01	336,239,859.49	151,291,823.02	4,604,533,625.97
净利润	93,568,681.25	58,702,914.19	8,496,960.06	-14,558,749.01	32,644,960.48	787,021,226.2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93,568,681.25	58,702,914.19	8,496,960.06	-14,558,749.01	32,644,960.48	787,021,226.2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附表 2

项 目	东莞万裕		东莞万珩		东莞万同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流动资产	69,871,154.50	110,176,107.93	662,816,441.86	711,983,840.78	796,170,666.33	2,190,946,844.99
非流动资产	12,328,291.71	16,069,500.50	16,502.33	730,289.89	8,978,402.38	7,878,326.79
资产合计	82,199,446.21	126,245,608.43	662,832,944.19	712,714,130.67	805,149,068.71	2,198,825,171.78
流动负债	44,748,178.13	99,986,804.07	591,782,421.95	647,224,412.74	265,227,599.06	1,650,315,865.33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44,748,178.13	99,986,804.07	591,782,421.95	647,224,412.74	265,227,599.06	1,650,315,865.3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451,268.08	26,258,804.36	71,050,522.24	65,489,717.93	539,921,469.65	548,509,306.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45,126.81	2,625,880.44	7,105,052.22	6,548,971.79	53,992,146.97	54,850,930.65
调整事项						
--商誉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	-
--其他	86,367.64	86,367.64	1,853.03	1,853.03	-66,404.59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31,494.45	2,712,248.08	7,106,905.25	6,550,824.82	53,925,742.38	54,850,930.65
营业收入	28,939,987.34	19,828,357.24	26,201,299.01	36,134,905.99	1,436,267,317.52	-
净利润	11,192,463.72	-24,097,668.92	5,560,804.31	6,266,096.80	-8,449,188.93	-12,178,941.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1,192,463.72	-24,097,668.92	5,560,804.31	6,266,096.80	-8,449,188.93	-12,178,941.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附表 3

项 目	东莞中天荟景		中万信远		东莞万亨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期末金额/本期发 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 生额
流动资产	1,179,382,950.70	1,324,550,224.12	1,857,703,944.69	5,224,815,395.76	8,328,514,411.53	5,082,316,658.73
非流动资产	304,520,942.33	394,514,970.63	3,466,748.55	8,000,536.22	10,275,076.66	2,103,985.39
资产合计	1,483,903,893.03	1,719,065,194.75	1,861,170,693.24	5,232,815,931.98	8,338,789,488.19	5,084,420,644.12
流动负债	1,495,251,592.99	1,740,679,903.03	1,904,947,274.91	4,506,889,556.97	8,369,884,718.16	5,090,852,600.29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1,495,251,592.99	1,740,679,903.03	1,904,947,274.91	4,506,889,556.97	8,369,884,718.16	5,090,852,600.29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347,699.96	-21,614,708.28	-43,776,581.67	725,926,375.01	-31,095,229.97	-6,431,956.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4,770.00	-2,161,470.83	-4,377,658.17	72,592,637.50	-3,109,523.00	-643,195.62
调整事项						
--商誉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	-
--其他	1,134,770.00	2,161,470.83	4,377,658.17	-	3,109,523.00	643,195.6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	-	72,592,637.50	-	-
营业收入	684,321,999.61	-	2,996,019,945.74	-	-	-
净利润	10,265,643.32	-15,962,346.80	-29,538,860.59	-13,801,832.80	-24,452,467.55	-6,431,956.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0,265,643.32	-15,962,346.80	-29,538,860.59	-13,801,832.80	-24,452,467.55	-6,431,956.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失业补贴	其他收益	3,377.93	134,166.80
一次性扩岗补助	其他收益	1,500.00	-
2022 年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其他收益	-	49,250.00
合 计	-	4,877.93	183,416.8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汇率风险

无。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开展铅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合理规避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给经营带来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经营活动稳健性。	公司使用铅期货对预期采购业务中铅相关的原材料进行套期，公司采用商品价格风险敞口动态套期的策略，根据预期采购敞口的一定比例调整期货合约持仓量，敞口*套期保值比例与期货持仓量所代表的商品数量基本一致。	基础变量均为铅价格，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存在风险相互对冲的关系。	公司已建立套期相关内控制度，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将原材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库存成品减值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从而稳定生产经营活动。	买入或卖出相应的铅期货合约，来对冲现货业务端存在的风险敞口。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168,000.00
套期类别				
现金流量套期	-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168,000.00

3、金融资产转移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	-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五）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对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其持有目的并非为了对外交易，按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由于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公司按成本价计量其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1 亿元	19.95	19.95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陈海涛。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广东宏远集团 100%持股的子公司
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母公司广东宏远集团 100%持股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2,230,675.22	2,218,908.67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未售物业管理费	1,070,583.70	1,360,227.10
广东宏远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营销活动费	1,519,136.00	1,000,000.00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煤矿管理费	155,000.00	1,357,500.00
合 计	--	4,975,394.92	5,936,635.77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	336,000.00	180,000.00
合 计	--	336,000.00	180,0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和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 租 方 名 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0,000.00	171,428.58
合 计	--	320,000.00	171,428.58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2,230,675.22	163,953.52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2,218,908.67	205,266.69	6,234,183.19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12-01	2028-12-31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21,270.00	5,523,340.00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	186,605,476.99	-	235,596,804.38	-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386,609.15	12,918,586.87	105,386,609.15	-
其他应收款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171,860.00	24,528.60	171,860.00	23,386.85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万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	-	12,079,664.80	-
应收账款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180,000.00	1,069.4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42,751.70	-
其他应付款	首铸二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万旭房地产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中万信远房地产有限公司	5,400,619.94	60,721,871.14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万同房地产有限公司	27,920,335.20	-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宏远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9,808.30	634,671.20

7、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三、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的情形。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关于收购苏州天骏 30%的股权

根据宏远地产与江苏天骏投资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宏远地产分两次收购天骏投资持有的苏州天骏 50%股权，其中第一次支付对价 14,412,380 元收购 20%股权，并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权交割完毕，苏州天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 20%股权完成后的苏州天骏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宏远地产指定，天骏投资不再参与苏州天骏的经营管理，在项目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天骏投资转让其所持剩余的 30%项目公司股权转让给宏远地产，该 30%股权作价 2161.857 万元，宏远地产向项目公司购买与该 30%股权同等价值的物业，交付给天骏投资，即为支付对价。

2、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在承购人提供住房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57.99 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产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2)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为：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8,280,60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0.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股息分配总额约 38,296,836.24 元（含税），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子公司注销

(1) 公司之子公司英德市新裕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完成了注销登记。

(2) 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宏远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完成了注销登记。

(3) 公司之子公司湛江市新裕晟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完成了注销登记。

3、政府收购子公司土地

2023 年 1 月 13 日，孙公司广东宏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招拍挂方式竞得位于韶关市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 XZB-1 土地，占地面积 68690.68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土地出让价款 1319 万元，土地价款已经支付，该项目主要拟从事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梯次利用及再生业务。因 2023 年锂电及其综合回收市场行情发生重大变化，仁化县政府结合园区现有产业发展情况，对园区原有锂电产业发展定位及产业结构进行了调整和优化，经友好沟通，仁化县土地储备中心拟对上述 XZB-1 地块进行回购，2024 年 2 月 28 日，仁化县土地储备中心与广东宏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回购总价款 1387.85 万元，仁化县土地储备中心应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前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2、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债务重组的情形。

3、资产置换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资产置换的情形。

4、年金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的情形。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地产行业分部。
- 公用事业（水电）分部。
- 煤矿分部。
- 废旧电池回收加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地产行业	公用事业（水 电）	煤矿	废旧电池加工 回收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0,655,735.00	13,639,458.44	-	248,770,018.62	-13,526,716.08	349,538,495.98
主营业务成本	50,800,664.92	11,314,317.90	-	250,233,744.47	-12,482,989.69	299,865,737.60
资产总额（不 含递延所得 税资产）	4,355,109,414.71	72,345,537.54	71,739,550.32	129,809,321.19	-2,339,414,828.27	2,289,588,995.49
负债总额（不 含递延所得 税负债）	2,222,938,164.82	39,285,943.64	69,425,800.06	293,066,233.99	-1,952,518,909.80	672,197,232.71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威宁县结里煤焦（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

201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及广东省地质矿产公司与易颖、金荣辉签署《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资产整合合作协议》。合作各方约定将各自名下采矿权过户到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整合主体）名下；约定以威宁县核桃坪煤矿有限公司/核桃坪煤矿为主体矿山，孔家沟煤矿根据政策要求进行关闭。在《整合合作协议》签署后，孔家沟煤矿股东（金荣辉、易颖）并未按约定移交该煤矿的资产、资料和生产经营管理，也即孔家沟煤矿并未交付及合并入整合主体，合作因此受阻，该两矿整合工作未能如约开展。经多次催告协调无果，公司就此事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 年 11 月 21 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支持公司部分诉求，但不支持公司收购新矿井另外 30% 股权，因被告不执行贵州高院一审判决并拒绝履行合作协议约定。

公司将此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2018 年 6 月 29 日，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依据最高人民法院（2018）最高法民终 4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金荣辉、易颖共同向原告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给付合同违约金 3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1 日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与孔家沟煤矿签订《煤炭采购合同》，由孔家沟煤矿供给煤炭。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 1340 万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结算，孔家沟煤矿供给煤炭货值 390 万元，欠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预付货款 950 万元。2016 年 9 月孔家沟煤矿、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将在孔家沟煤矿的债权 950 万元转让给四川威玻股份有限

公司。债权转让后，孔家沟煤矿未履行付款义务。

2016 年 11 月，原告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向威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冻结了本公司银行存款 1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1 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裁定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该院判决结果不服，上诉至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 年 7 月 3 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认为双方当事人二审提交的新证据致原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裁定撤销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6）川 1024 民初 2179 号民事判决，并将本案发回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重审。2017 年 11 月 16 日，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开庭重审该案，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作出了（2017）川 1024 民初 286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公司、易颖、金荣辉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上述判决表示不服，向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8 年 5 月 11 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该案，该院认为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黔高民初字第 78 号采矿权转让合同纠纷，对双方整合合作协议效力及履行情况的认定，与本案处理有直接关系，本案需以该案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结果为依据。2018 年 6 月内江中院二审裁定要以最高院对核桃坪煤矿和孔家沟煤矿整合一案的判决结果为依据而中止诉讼，2018 年 9 月 28 日，最高人民法院（2018）最高法民终 466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维持原判的裁定。2019 年 1 月内江中院二审重新开庭，但仍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强制划扣公司资金 1,555.62 万元。公司认为内江中院无视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孔家沟煤矿合伙人（金荣辉、易颖）存在违约，公司没有接管孔家沟煤矿事实判定，不服内江中院对该案的判决，向四川省高院申请再审，2019 年 7 月 25 日，四川高院做出民事裁定书（2019）川民申 3201 号（索引 4006-02-05），裁定提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四川高院再审后，2019 年 10 月 30 日做出民事裁定书（2019）川民再 551 号、11 月 5 日补充再 551 号之一（索引 4006-02-06），裁定撤销内江中院（2018）川 10 民终 314 号民事判决和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7）川 1024 民初 2864 号民事判决；发回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重审。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做出（2019）川 1024 民初 258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不予支持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应对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诉讼请求；后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易颖、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均就该案向内江中院提起了上诉。

内江中院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作出裁决，驳回了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易颖、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上述请求，纠正一审判决对鸿熙公司承担责任的方式的认定。具体判决如下：“一、

维持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9）川 1024 民初 2581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三项、第四项，即：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向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债权转让款 950 万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从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以 5,666,585.86 元为基数，按月利率 2% 计算至实际付清为止）；易颖、金荣辉对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驳回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变更四川省威远县人民法院（2019）川 1024 民初 2581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鸿熙公司孔家沟煤矿、易颖、金荣辉、鸿熙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由四川威玻、鸿熙公司负担。

在 2019 年 10 月四川高院再审裁定前，内江中院的二审判决已执行，公司已被强制划扣 1555.62 万元。本次内江中院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对孔家沟煤矿上述债务无需承担责任，公司将向法院申请执行回转，要求原申请人四川威玻返还被划扣款项及孳息，或依法向孔家沟煤矿合伙人（金荣辉、易颖）、鸿熙公司等相关主体追偿索赔。

2022 年收到法院执行款 17.81 万元。2023 年 7 月，鉴于四川威玻公司实际已经资不抵债执行回转实际无法实现，在威远法院的协调下，四川威玻与宏远股份达成《执行回转和解协议书》，宏远股份以本案债权收购四川威玻（2021）川 10 民终 443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债权，公司继续依法对孔家沟合伙人（金荣辉、易颖）、鸿熙公司等相关责任主体进行追偿索赔。2023 年 9 月 19 日，由于宏远股份与四川威玻达成和解协议，（2021）川 10 民终 443 号民事判决书向本院申请执行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全部履行完毕，本案作结案处理。

2023 年 9 月 14 日，鸿熙公司下属木兰煤矿实际投资人与宏远股份达成《协议书》，木兰煤矿承诺向宏远股份支付 500 万元作为补偿，并已经支付第一期款项 300 万元，根据约定剩余 200 万元应于 11 月 30 日前支付，截止目前尚未收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被强制划扣资金尚未收回的余额为 1237.81 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事项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2）关于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与柳向阳签署《贵州省纳雍县永安煤矿采矿权及股权转让合同》，

合同约定，公司以 3000 万元的价格向柳向阳出让永安煤矿采矿权（包括其项下资产）和 100% 股权，对方将永安煤矿作为其所控制的猛者新寨煤矿（属鸿熙矿业煤矿整合主体名下煤矿）关闭指标。按合同约定，柳向阳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首期转让价款，剩余转让价款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的第 11 个工作日开始，由柳向阳按月利率 15 厘向本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利息，计算至实际付清转让价款之日或约定的分期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止，柳向阳以其实际独资持有的盘县猛者新寨煤矿（包括产能改造后的新矿井）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合同签订后，公司已如约履行合同义务，然而柳向阳对此仅支付了首期转让款，余款经多次发函催收无效，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人一为柳向阳，被告人二、三分别为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盘县柏果镇猛者新寨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请求：①判令被告一支付转让价款 2900 万元及其利息 277.425 万元、逾期付款滞纳金 1405.55 万元、违约金 600 万元（暂计至起诉日）。②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垫付款 46 万元。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实现本案债权的律师费 67.99 万元。④被告二、三对上述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17 年 2 月 12 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此案，并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开庭审理此案，一审判决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①②③④，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和柳向阳的反诉请求。柳向阳、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盘县柏果镇猛者新寨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不服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粤 19 民初 8 号民事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并进行庭审，2019 年 12 月 31 日审理终结，做出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2020 年 3 月，公司已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收到法院执行款 92,998.42 元。2021 年 3 月 15 日，东莞中院对被执行人柳向阳、案外人柳智恒名下房产及屋内家私家电、被执行人柳向阳名下车库进行公开司法拍卖，但因无人出价已经流拍。其后，柳向阳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分别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公司出具《还款承诺函》说明还款方案及还款资金来源，2021 年 5 月 29 日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终结本案执行，若柳向阳不履行还款方案或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公司可依法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22 年 9 月 6 日，因柳向阳一直未按照还款承诺函还款，在广东省东莞市人民法院进行情况调查时公司与柳向阳达成一致意见：①再给柳向阳三个月履行期（即截止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如柳向阳仍不支付则向法院申请拍卖 45 万吨采矿权。②双方同意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猛者新寨煤矿采矿权。

2023 年 11 月，猛者新寨煤矿采矿权领取 45 万吨采矿权证书。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账面应收柳向阳股权收购款 2,890.70 万元，公司正式启动盘县猛者新寨煤矿的评估工作，故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 关于给王明江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规范管理暂行办法》和《关于保留煤矿设立独立法人公司（子公司）有关事宜的通知》等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设立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专用于承接煤炭沟煤矿的采矿权和所有资产权益，使煤炭沟煤矿能从原挂靠主体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熙公司”）中脱离，成为独立法人公司。2022 年 1 月，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已完成煤炭沟煤矿采矿权的转入和承接。煤炭沟煤矿在办理独立法人期间，发现因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纳雍县雍熙镇木兰煤矿（以下简称“木兰煤矿”）与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合同纠纷案，导致煤炭沟煤矿采矿权处于被连带司法查封状态，给煤炭沟煤矿独立法人的办理产生了障碍。该案实际债务人为挂在鸿熙公司名下的木兰煤矿及其实际权利人张建明，木兰煤矿也因该案件被司法查封。为解除彼时同为鸿熙公司名下的煤炭沟煤矿被连带的司法查封，公司要求鸿熙公司协助敦促该案实际债务人木兰煤矿及其实际权利人张建明尽快解决上述案件。最终该案债权人长城公司决定拍卖涉案债权。

2021 年 12 月，第三人王明江竞得该债权，但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无法及时筹得足够的拍卖款。为尽快解除煤炭沟煤矿司法查封并完成独立法人手续，脱离因更多它矿涉诉或涉债务纠纷导致我矿深陷司法查封、无法正常建设经营的困局，保障资产安全，公司作为垫资人代王明江向长城公司支付木兰煤矿债权收购款 2316.237 万元。如王明江不能按时偿还垫资款，公司将无条件获得该拍卖债权，有权向债务人木兰煤矿及其实际权利人张建明追索全部垫资款及利息。2022 年 1 月，法院解除了煤炭沟煤矿司法查封。煤炭沟煤矿顺利完成了设立独立法人公司手续，煤炭沟煤矿资产得到保全。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与前述案件债权竞得人王明江协定，公司向其提供借款人民币 2316.237 万元，用于支付应向该案债权人支付的款项。王明江应当于 3 日内向相关法院申请解除对煤炭沟煤矿采矿权的查封保全措施；后期若王明江未能向公司归还借款本金的，则其须无条件将自债权人受让的债权转让给公司。王明江曾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向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拟对木兰煤矿采矿权进行司法拍卖。后经协商与沟通，木兰煤矿/张建明应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前归还全部垫资款及利息，否则将恢复强制执行，对木兰煤矿采矿权进行司法拍卖。

2023 年 5 月公司收到木兰煤矿/张建明归还借款 2316.237 万元及其孳生利息和为实现收回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共计 28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木兰煤矿/张建明债权款 2,316.237 万元已全部收回，本期转回已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关于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煤炭沟煤矿转让事项

为了公司产业结构转型、盘活资产，公司与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签署《关于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贵州富能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和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贵州宏泰中 70%股权及本公司应收贵州宏泰的全部债权，《转让合同》约定合同项下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转让价格为 261,446,611.18 元人民币，其中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93,999,788.92 元、债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67,446,822.26 元。该交易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如期履约，并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及财产转移手续。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上述转让价款已全部收回，本次交易已完成。

（4）核桃坪煤矿与孔家沟煤矿整合事项

因孔家沟煤矿债务问题，被其债权人向法院申请拍卖孔家沟煤矿采矿权，为保证核桃坪煤矿存续，加快推进核桃坪煤矿和孔家沟煤矿整合，保护公司的资产安全，公司决定参与孔家沟煤矿采矿权的竞拍，并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以 498.15 万元的价格拍得孔家沟煤矿采矿权。根据《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黔 0201 执恢 303 号之二）有关文件精神，原兼并重组关闭的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孔家沟煤矿采矿权归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取得孔家沟煤矿采矿权所有权后，依法向贵州省自然资源厅等主管部门申请将孔家沟煤矿继续作为核桃坪煤矿兼并重组关闭指标进行注销，2023 年 5 月，孔家沟煤矿采矿权经贵州省自然资源厅批准予以注销。

根据《关于保留煤矿设立独立法人公司（子公司）有关事宜的通知》（黔能源煤炭[2019]31 号文件）的精神，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用于承接核桃坪煤矿的采矿权证，使核桃坪煤矿能脱离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成为独立法人公司。2023 年 11 月 9 日，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采矿权从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变更至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名下，矿山名称变更为“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原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威宁县炉山镇核桃坪煤矿予以

注销。至此，核桃坪煤矿与孔家沟煤矿整合已完成，核桃坪煤矿 45 万吨新矿井建设也正在有序展开。

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58,348.13	354,474.32
小 计	358,348.13	354,474.32
减：坏账准备	2,329.26	2,105.97
合 计	356,018.87	352,368.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8,348.13	100.00	2,329.26	0.65	356,018.87
其中：租赁组合	358,348.13	100.00	2,329.26	0.65	356,018.87
合 计	358,348.13	100.00	2,329.26	0.65	356,018.87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4,474.32	100.00	2,105.97	0.59	352,368.35
其中：租赁组合	354,474.32	100.00	2,105.97	0.59	352,368.35
合 计	354,474.32	100.00	2,105.97	0.59	352,368.35

②按组合 1：租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8,348.13	2,329.26	0.65	354,474.32	2,105.97	0.59
合 计	358,348.13	2,329.26	0.65	354,474.32	2,105.97	0.5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租赁组合	2,105.97	223.29	-	-	-	2,329.26
合 计	2,105.97	223.29	-	-	-	2,329.2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58,348.1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329.26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486,822,076.68	1,593,254,276.78
合 计	1,486,822,076.68	1,593,254,276.78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79,182,576.42	732,759,515.58
1 至 2 年	22,489,061.34	551,134,309.91
2 至 3 年	24,114,526.96	35,998,567.56
3 至 4 年	21,122,335.68	106,513,508.40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4 至 5 年	21,924,039.37	14,326,423.05
5 年以上	46,809,856.65	184,080,948.35
小 计	1,515,642,396.42	1,624,813,272.85
减：坏账准备	28,820,319.74	31,558,996.07
合 计	1,486,822,076.68	1,593,254,276.78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并表方往来款	1,395,440,031.86	1,580,044,691.64
外部往来款	12,861,379.63	15,861,379.63
股权转让款	107,340,984.93	28,907,001.58
其他	-	200.00
合 计	1,515,642,396.42	1,624,813,272.8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2,203,823.57	10.70	28,289,234.84	17.44	133,914,588.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3,438,572.85	89.30	531,084.90	0.04	1,352,907,487.95
其中：其他组合	78,433,983.35	5.17	509,820.89	0.65	77,924,162.46
并表方组合	1,275,004,589.50	84.13	21,264.01	0.00	1,274,983,325.49
合 计	1,515,642,396.42	100.00	28,820,319.74	1.90	1,486,822,076.68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921,661.59	10.52	31,346,413.22	18.34	139,575,248.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3,891,611.26	89.48	212,582.85	0.01	1,453,679,028.41
其中：其他组合	200.00	0.00	1.18	0.59	198.82
并表方组合	1,453,891,411.26	89.48	212,581.67	0.01	1,453,678,829.59
合 计	1,624,813,272.85	100.00	31,558,996.07	1.94	1,593,254,276.78

A.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3,438,572.85	100.00	531,084.90	0.04	1,352,907,487.95
其中：其他组合	78,433,983.35	5.80	509,820.89	0.65	77,924,162.46
并表方组合	1,275,004,589.50	94.20	21,264.01	0.00	1,274,983,325.49
合 计	1,353,438,572.85	100.00	531,084.90	0.04	1,352,907,487.95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3,891,611.26	100.00	212,582.85	0.01	1,453,679,028.41
其中：其他组合	200.00	0.00	1.18	0.59	198.82
并表方组合	1,453,891,411.26	100.00	212,581.67	0.01	1,453,678,829.59
合 计	1,453,891,611.26	100.00	212,582.85	0.01	1,453,679,028.41

B.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2,203,823.57	100.00	28,289,234.84	17.44	133,914,588.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162,203,823.57	100.00	28,289,234.84	17.44	133,914,588.73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0,921,661.59	100.00	31,346,413.22	18.34	139,575,248.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 计	170,921,661.59	100.00	31,346,413.22	18.34	139,575,248.37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 账 准 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12,582.85	-	31,346,413.22	31,558,996.0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18,502.05	-	-	318,502.05
本期转回	-	-	3,057,178.38	3,057,178.38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31,084.90	-	28,289,234.84	28,820,319.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 位 名 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孔家沟煤矿/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见注
合 计	3,000,000.00	--	--	--

注：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见本附注五、5、（1）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⑦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8,267,263.89	-	238,267,263.89	286,147,000.03	-	286,147,000.03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	-	-	-	-	-
合 计	238,267,263.89	-	238,267,263.89	286,147,000.03	-	286,147,000.0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 投 资 单 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5,956,499.97	-	-	-	-	-	15,956,499.97	-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370,000.05	-	-	-	-	-	86,370,000.05	-
威宁县结里煤焦有限公司	84,468,263.90	-	65,000.00	-	-	-84,533,263.90	-	-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50,932,499.97	-	-	-	-	-	50,932,499.97	-
贵州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48,419,736.14	-	-	-	-	-48,419,736.14	-	-
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	-	-	475,000.00	-	-	84,533,263.90	85,008,263.90	-
合 计	286,147,000.03	-	540,000.00	-	-	-48,419,736.14	238,267,263.8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

被 投 资 单 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转出		
1. 合营企业												
小 计	-	-	-	-	-	-	-	-	-	-	-	-
2. 联营企业												
贵州鸿熙矿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小 计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①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类

合 同 分 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业（出租）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合 计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②按经营地区分类

合 同 分 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华南地区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合 计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③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合 同 分 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合 计	29,648,422.80	8,446,940.20	28,471,813.74	8,215,557.46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8,764,280.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626,126.79	-
合 计	37,626,126.79	-8,764,280.50

十八、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5,076,879.09	包括本期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7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158,118.5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项 目	金 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1,041.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80,614.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7,755.04	
合 计	129,512,547.7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 告 期 利 润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7%	0.1035	0.1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1%	-0.0994	-0.0994



编号: S1052020060684C(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贰佰壹拾陆万壹仟元(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吉争雄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5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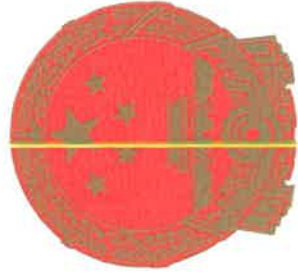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吉争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

房-2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4010293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穗函〔2020〕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9日